

股票简称：金埔园林

股票代码：301098



金埔园林  
JINPU LANDSCAPE ARCHITECTURE CO., LTD.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JINPU LANDSCAPE ARCHITECTURE CO.,LTD.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润麒路70号)

##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CHANGJIANG FINANCING SERVICES CO.,LIMITE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二〇二三年六月

##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公司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 （一）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绿化施工业务，具体项目类型包括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工程、城市景观工程和文化建筑等。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多为政府部门及其授权的国有性质主体。2022 年中央政府工作报告，大力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点支出，严控一般性支出，该政策变动一方面可能直接影响地方政府财政状况和财政付款安排，另一方面也可能影响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力度，从而对发行人所处行业经营和发展环境造成较大影响。若未来宏观财政政策趋于紧缩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项目所在地地方政府财政实力减弱、财政资金不足，各级政府及其控制的投资平台将削减或延缓非刚性的财政支出项目，有可能出现投资规模缩减、建设期延缓或回款效率下降等不利情况，从而影响公司工程施工业务的拓展和工程款项的回收，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宏观经济政策风险的影响。

#### （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引起的流动性风险

##### 1、若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大幅增长，会使公司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下降的风险

公司所处园林绿化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型和回款周期较长的特点，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建设项目的设计与施工，该类业务需要施工方预先垫付工程支出，然后按合同约定分步取得工程回款。由于整个项目周期内，支出会先于回款，各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中会有较大部分的流入来自于过往老项目的回款，而支出则主要是当期或近期项目的支出，因此只有当企业的经营规模保持不变时，老项目的现金流入才可以覆盖新项目的现金流出，企业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才会维持相对稳定的正数。发行人 2018 年和 2019 年营业收入规模上升较快，分别较上年上升 50.45%和 19.24%，是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主

要原因之一，因此若公司业务规模在未来持续大幅提升，则可能导致老项目的回款无法覆盖新项目支出的情况，从而公司可能出现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且持续降低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偿债能力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 **2、公司客户可能会受内部资金状况、外部环境等因素的影响，使项目的回款周期进一步延长，进而使公司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下降的风险**

公司客户会受到自身资金状况或外部环境的影响，可能导致付款周期进一步延长，例如，客户用于支付项目回款的专项资金不能及时到位，客户自身资信情况出现问题，或者出现类似于外界环境变化等对经济环境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突发事件时，都可能使项目的回款周期进一步拉长。若工程回款不能在合理期限内及时取得，将会使公司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的流动性风险，进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偿债能力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 **（三）应收账款导致的财务风险**

#### **1、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导致的财务风险**

公司所处园林绿化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工程款回款往往滞后于营业收入，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不断增长，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也将持续扩大。在未来的业务发展过程中，若公司不能有效控制应收账款的增长速度和账龄结构，将会导致公司需要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进而会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81,150.48 万元、97,319.76 万元、92,307.27 万元及 110,620.1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4.79%、54.32%、38.67%及 48.03%，公司应收账款的余额较大且逐年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2-3 年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587.52 万元、19,738.31 万元、33,340.02 万元和 25,428.85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4.96%、17.40%、29.69%和 19.21%；公司 3-4 年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77.53 万元、3,804.27 万元、9,460.89 万元和 10,891.90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0.95%、3.35%、8.42%和 8.23%，因此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账龄相对较长。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进一步增加，2-3 年及 3-4 年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将加大公司的计提坏账准备的规模、降低公司资产运营效率，进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 2、公司主要客户的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的风险

若公司主要企业客户未来经营状况或资金状况发生不利变化，主要政府客户发生财政紧张或专项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的情况，则可能导致公司面临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或无法收回的风险，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3、审计结算差异导致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或足额收回的风险

若建设单位对项目的审计结果与公司申报的总产值差异较大，双方的沟通过程会延长建设单位付款时间，导致款项不能按时收回。甚至若双方最终无法达成一致，则可能导致公司与建设单位发生诉讼的风险，进而会对应收账款的及时足额回款造成不利影响。

### （四）存货、合同资产余额较大导致的减值损失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和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之和分别为 42,640.92 万元、59,217.81 万元、107,749.50 万元及 90,281.8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8.79%、33.05%、45.14%及 39.20%，占比较高，并且合同资产比较集中，2022 年 9 月 30 日合同资产余额前十大合项目占公司合同资产总额的 71.34%。

如果未来公司主要项目出现项目实施地拆迁工作无法顺利完成导致的延误或停工、业主方重大违约导致的项目无法继续实施以及业主方信用状况恶化导致的工程款项预计很可能无法收回等情况时，合同资产将会面临计提大额减值准备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 （五）原材料等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主要包括园林绿化苗木、建筑材料和工程辅料、工程施工费和机械租赁费用等。2022 年 1-9 月，园林绿化苗木、建筑材料和工程辅料、工程施工费占采购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24.14%、19.76%和 47.79%，占比较高。如果在项目合同期内，苗木花卉等原材料价格及劳动力成本上涨较大，将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因此公司面临原材料等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

### （六）业务发展区域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江苏、安徽和云南等地所在的华东和西南区

域,报告期各期,上述区域营业收入总和分别为 65,313.31 万元、76,555.35 万元、82,537.09 万元及 49,714.9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8.59%、82.18%、86.22%和 86.44%,占比相对较高,业务区域相对集中,公司存在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一旦上述地区的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七) 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及偿债压力的风险**

园林绿化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项目周期长,前期支出规模较大且与收款时点存在一定时间差,因此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占用企业大量资金,公司目前主要通过自身积累和银行借款解决上述资金需求。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工程项目的增加,公司在采购、工程施工和市场开拓等领域的资金需求也相应增加,经营性的营运资金规模将持续提升。若公司无法进一步丰富融资渠道,增强资金实力以满足营运资金的需求,则可能对公司未来的进一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 响,甚至产生流动性风险,从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二、与募投项目相关的风险**

### **(一) 募投项目投资及实施的风险**

#### **1、宏观经济情况变化导致的经营风险**

虽然发行人已经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市场、资金和效益等方面的可行性分析论证,但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仍然可能出现诸如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类似于外界环境变化等突发事件导致的经济波动、公司下游客户的信用状况恶化以及项目专项资金到位不及时等情况,均可能导致此次募投项目面临无法正常实施或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由于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项目较多,投资金额较大,如果募投项目无法正常实施或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等,将对公司的盈利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2、营业收入规模快速上升导致的经营净现金流下降的风险**

若募投项目的实施使公司营业收入出现大幅上升的趋势,则会导致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大于前期项目回款的金额,使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面临大幅下降的风险,进而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偿债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 3、项目建设过程中面临的不确定性因素导致的项目实施风险

对于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在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实施过程中，存在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原材料及人工价格等因素发生变化的风险。同时，募投项目中香格里拉地区项目占比较高，该类项目地处高原高寒等自然环境相对恶劣，植被死亡率高的地区，若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无法保证苗木的存活率，则会可能使发行人面临募投项目毛利不及预期的风险，进而将对公司的盈利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有助于公司增强盈利能力、提高抗风险能力。随着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到位及转股，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随着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将在可转债存续期间逐步释放。本次发行完成后，若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将可能面临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的相关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是一种兼具债券性质和股权性质的投资工具。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存在以下几方面的风险：本次可转债的本息偿还风险、本次可转债在转股期内未能转股的风险、可转债投资价值风险、转股后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可转债转股价格未能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资信风险、未设立担保的风险、市场利率波动风险以及募集资金不足和发行失败的风险。相关风险的具体内容参见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部分。

除上述风险外，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

### 四、2022 年年度报告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情况

#### （一）2022 年年度报告情况

##### 1、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情况

单位：万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变化率
营业收入	97,603.86	95,841.66	1.84%
营业成本	66,167.69	68,155.85	-2.92%
营业利润	9,704.25	10,969.86	-11.54%
利润总额	9,574.51	10,932.97	-1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19.76	8,487.20	-1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67.55	8,387.38	-10.97%

## 2、公司业绩变动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度增长 1.84%，营业成本较 2021 年度减少-2.9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与 2021 年度基本持平。公司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519.7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1.40%，主要原因如下：

(1)2022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增加。公司 2022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53.35%，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应收账款账龄增加，从而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2) 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增加。公司 2022 年度管理费用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2 年因员工人数增加及部分岗位薪酬调整因因素导致职工薪酬增加所致。2022 年研发费用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为提升公司“水、路、绿、景、城”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运营模式的研发水平，并提升公司在重点城市的拓展力度，公司加大了研发人员的配备和研发的投入所致。

2022 年年度报告详见发行人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告的《2022 年年度报告》。

## (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情况

### 1、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

单位：万元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同比变化率
营业收入	16,196.39	14,838.94	9.15%



营业成本	11,217.35	10,799.98	3.86%
营业利润	3,282.01	3,091.21	6.17%
利润总额	3,251.39	3,089.70	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7.15	2,158.11	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2.46	2,094.54	2.29%

## 2、公司业绩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规模相比上年同期增长 9.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上年同期增长 1.35%，两者之间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原因如下：

（1）信用减值损失减少。公司在 2023 年第一季度的回款主要集中在新建项目，从而导致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财务费用减少。公司 2021 年上市以来，融资能力增强，新增银行借款利率略有下降所致；

（3）资产减值损失转回增加。公司部分项目于 2023 年第一季度取得相关验收报告，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后冲回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4）研发费用增加。2023 年第一季度相关研发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发行人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告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2
二、与募投项目相关的风险.....	5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的相关风险.....	6
目 录.....	9
第一节 释义 .....	11
一、普通术语.....	11
二、专业术语.....	12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13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13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3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基本条款.....	21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1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相关机构的关系.....	32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33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数以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3
二、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4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1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	43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43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43
三、发行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48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49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52
六、财务状况分析.....	60
七、经营成果分析.....	108
八、现金流量分析.....	128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135
十、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和重大期后事项.....	135
十一、技术创新分析.....	136
十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37
<b>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b>	<b>139</b>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39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41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发展战略的关系.....	164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65
<b>第六节 备查文件 .....</b>	<b>167</b>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一、普通术语

金埔园林、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埔有限	指	南京金埔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海盛投资	指	深圳市海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苏州高新	指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珠海铎创	指	珠海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招商科技	指	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曾经的股东
高科新创	指	南京高科新创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高科小贷	指	南京高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南京金麟	指	南京金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南京丽森	指	南京丽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宜森控制的企业，公司股东
设计院	指	南京金埔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格里拉金埔	指	香格里拉市金埔园林有限公司
沛县金埔	指	沛县金埔园林景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沛县沙河风光旅游景区 PPP 项目设立的实施主体项目公司
江西金埔	指	江西金埔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珠海金埔	指	珠海金埔园林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金埔	指	安徽金埔农林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西金埔	指	广西金埔园林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宿迁莱埔	指	宿迁莱埔数字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埔景观文创	指	金埔（南京）景观文创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埔湖北	指	金埔园林湖北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元埔江	指	云南金元埔江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苏和埔	指	江苏和埔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长江保荐、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全国人大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设部	指	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2008年其职责划入住建部
环保部	指	原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2018年其职责归入生态环境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募集说明书	指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9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9月末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二、专业术语

城镇化率	指	城镇人口占总人口（包括农业与非农业）的比率
建成区	指	市行政区范围内已成片开发、并拥有市政公用设施的城市行政区域
城市公园绿地面积	指	城市中向公众开放的、以游憩为主要功能，有一定的游憩设施和服务设施，同时兼有健全生态、美化景观、防灾减灾等综合作用的绿化用地面积，包括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带状公园和街旁绿地等
城市绿地面积	指	除包括公园绿地面积外，还包括生产绿地、防护绿地、附属绿地和其他绿地的面积
EPC项目	指	英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 的简称，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BT项目	指	英文 BuildTransfer 的简称，项目发起人通过与投资者签订合同，由投资者负责项目的融资、建设，并在规定时限内将竣工后的项目移交项目发起人，项目发起人根据事先签订的回购协议分期向投资者支付项目总投资及约定的回报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相关数据表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名称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JINPU LANDSCAPE ARCHITECTURE CO.,LTD.
注册地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润麒路70号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润麒路70号
股票简称	金埔园林
股票代码	301098
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 1、本次发行的背景

###### (1) 国家政策支持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

2021年10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要求“坚持生态优先、节约优先、保护优先，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同步推进物质文明建设与生态文明建设，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推进城市更新行动、乡村建设行动，加快转变城乡建设方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2022年10月，《中国共产党二十大工作报告》中提到“要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这些国家政策的发布和实施，极大的拉动了国内园林绿化行业市场需求，有利于国内园林绿化产业的发展。

###### (2) 城市园林环境的发展和升级改造需求持续增长

世界卫生组织推荐人均公园绿地 40.00-60.00 平方米和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20.00 平方米为健康城市。截至 2021 年，我国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为 14.87 平方米，仅达到健康城市标准下限的 37.18%，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较少。随着环境意识不断提升，公众对于生态环境的优美、舒适和健康的要求不断提升，政府对于环境

保护愈加重视，在未来，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将不断提升，因此我国城市景观绿化行业仍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 （3）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理念逐步得到认可

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系在城市景观建设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城市建设的各个维度，具有高起点、较强战略性的生态环境建设举措。目前在我国东部一二线城市及地区，绝大多数城市纷纷展开了生态城市的规划与建设，并提出了“生态立市”的发展战略，而其他区域的三四线城市和区域中，城市更新刚起步，但是在观念及意识上也非常重视生态城市发展建设的理念。其他地区的三四线城市和区域在发展生态城市的过程中，充分汲取了过往的建设经验，不会再采取低水平的生态化建设、修修补补式的“拉链式”建设模式，往往采用高起点、具有前瞻性和战略性的生态环境建设举措。在“城市双修”、“海绵城市”等政策的推动下，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存在较强的需求。

## 2、本次发行的目的

### （1）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园林绿化行业的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近年来，公司把握近年来中小城市发展的契机，以规划设计作为突破口，以传承城市人文、打造一城一景等先进的规划理念和设计手法赢得客户的认可，并在拓展当地市场的过程中，通过提出和不断完善“水、路、绿、景、城”五位一体的城市生态整体提升方案，逐步建立起一定的知名度和规划设计业务承接合作关系。拓展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可有效提升公司在园林绿化行业的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市场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

### （2）有利于增强公司资金实力，匹配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自有资金难以完全满足所有项目的资金需求，而新增银行借款等间接融资方式将会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增加利息支出，为了在园林绿化行业持续保持竞争优势，进一步拓展业务规模，公司迫切需要通过长期资金满足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通过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一方面有利于缓解公司大型园林工程施工项目开展带来的资金压力，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增强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另一方面能够有效降低公司利息支

出和财务风险，改善公司资本结构，增强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

### （3）有利于保障项目按期实施，从而保障未来营业收入稳定增长

根据园林绿化行业惯例，业主方主要根据项目工程进度按月、季度或者工程节点支付工程款。在项目实际的施工过程中，业主方支付工程款进度与公司向供应商支付采购款进度不会完全匹配，园林绿化施工企业往往需要自行垫付大量的材料款及人工费用等项目必要开支，先行投入大量自有资金。因此，公司通过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有助于保证项目按照进度顺利实施，从而保障未来营业收入稳定增长。

## （二）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于 2023 年 3 月 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3 年第 4 次审议会议审核，并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742 号文予以注册（批文落款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3 日）。

## （三）发行证券的类型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 （四）发行规模、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2,00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520.00 万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 （五）预计募集资金量及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可转债预计募集资金量为不超过 52,00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 51,284.06 万元。

## （六）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2,000.00 万元（含），扣除



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需投入总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	74,192.67	36,400.00
1.1	纳赤河中上游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19,638.04	12,000.00
1.2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12,967.94	3,000.00
1.3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二期（EPC）	7,079.01	3,000.00
1.4	维西县永春河流域生态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EPC）	11,747.74	3,000.00
1.5	灵璧县磬云山国家地质公园优质旅游提升 EPC 项目	7,190.91	5,000.00
1.6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城市增绿补绿工程项目总承包（EPC）	5,516.42	4,000.00
1.7	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景观提升工程（二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3,325.04	2,400.00
1.8	雄安新区悦容公园二期工程景观绿化一标段	3,472.00	2,000.00
1.9	拉姆央措湖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3,255.57	2,000.00
2	偿还银行借款	12,600.00	12,6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	合计	<b>89,792.67</b>	<b>52,000.00</b>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计划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资金予以置换。

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截至审议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召开时，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开工建设，其中董事会决议公告前已投入的工程施工成本为 24,171.00 万元，扣除该部分投入后，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资金总额为 65,621.67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不涉及包含董事会召开时已投入的资金，不会用于置换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

## （七）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 （八）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金埔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7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52,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52,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余额包销，包销基数为52,000.00万元。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15,600.00万元。当实际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择机重启发行。

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不得超资产规模申购。保荐人（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有权认定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

### （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金埔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7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金埔园林”的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3.2828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元/张的比例转换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0.032828张可转债。发行人现有A股总股本为158,400,000股（无回购专户库存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

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约 5,199,955 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 99.9991%。由于不足 1 张的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原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381098”，配售简称为“金埔配债”，优先认购时间为 T 日（9:15-11:30，13:00-15:00）。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张（100 元），超出 1 张必须是 1 张的整数倍。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优先配售可转债认购数量不足 1 张的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 1 张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 1 张，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

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有效申购量获配金埔转债；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按其实际可优先认购总额获得配售。

原股东持有的“金埔园林”股票如果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申购。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 （2）网上发行

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申购，网上发行申购代码为“371098”，申购简称为“金埔发债”。每个账户最低申购数量为 10 张（1,000 元），每 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0 张的必须是 10 张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数量上限为 1 万张（100 万元），超出部分为无效申购。

申购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8 日（T 日），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 9:15-11:30，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投资者各自具体的申购和持有可转债数量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不得超资产规模申购。保荐人（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有权认定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以下原则配售可转债。当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或等于网上发行总量时，投资者按照其有效申购量认购；当网上申购总量大于网上发行总量时，按投资者摇号中签结果确定配售数量。中签率=（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2023年6月8日（T日）深交所对有效申购进行配号，每10张（1,000元）配一个申购号，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营业网点。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23年6月9日（T+1日）公告本次发行的网上发行中签率。

2023年6月9日（T+1日）在公证部门公证下，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共同组织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23年6月12日（T+2日）公布中签结果。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金埔转债的数量，每一中签号码认购10张（1,000元）。

网上投资者应根据2023年6月12日（T+2日）公布的中签结果，确保其资金账户在该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网上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

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 2、发行对象

(1) 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7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A股股东。

(2) 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深交所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22]587号）等规定已开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权限。

(3)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 （九）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长江保荐承销，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52,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余额包销，包销基数为52,000.00万元。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15,600.00万元。当实际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自2023年6月6日至2023年6月14日。

### （十）发行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490.57
律师费用	51.89
审计及验资费用	108.49
资信评级费用	37.74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等费用	27.26
合计	715.94

注：上述发行费用均为不含税金额，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 （十一）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的主要日程安排以及停复牌安排如下表所示：

日期	发行安排
T-2 日 2023 年 6 月 6 日	披露《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T-1 日 2023 年 6 月 7 日	网上路演 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T 日 2023 年 6 月 8 日	披露《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日（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日（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T+1 日 2023 年 6 月 9 日	披露《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T+2 日 2023 年 6 月 12 日	披露《中签号码公告》 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T+3 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 日 2023 年 6 月 14 日	披露《发行结果公告》

以上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后及时公告并修改发行日程。

本次可转债发行承销期间公司股票正常交易，不进行停牌。

### （十二）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公司将另行公告。

### （十三）投资者持有期的限制或承诺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本次发行的证券不设持有期限限制。

##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基本条款

### （一）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3 年 6 月 8 日至 2029

年6月7日。

## （二）面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 （三）债券利率

第一年0.30%、第二年0.60%、第三年1.20%、第四年1.50%、第五年2.40%、第六年3.00%。

## （四）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6月14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3年12月14日至2029年6月7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 （五）评级情况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业经东方金诚评级，根据东方金诚出具的《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金埔园林主体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在债券存续期内，东方金诚将对本期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

## （六）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一）当公司提出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

条款等；

（二）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三）当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或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四）当担保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五）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六）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七）对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本次可转债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作出决议；

（八）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前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媒体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召集人认为需要紧急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以有利于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的，应最晚于会议召开日前 3 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

如公司董事会未能按本规则规定履行其职责，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2）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除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债券持有人



会议召开时间或取消会议，也不得变更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因不可抗力确需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取消会议或者变更会议通知中所列议案的，召集人应在原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 5 个交易日内以公告的方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并说明原因，但不得因此而变更债券持有人债权登记日。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应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符合条件媒体上公告。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拟决议事项消除的，召集人可以公告方式取消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说明原因。

(3) 召集人应负责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住所地址、持有或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金额、被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等事项。

###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

(1) 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未偿还的本次可转债（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2) 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提案或同一项提案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分开审议，逐项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会议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3) 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不含本数）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通过方为有效。

(4)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和本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除非另有

明确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决议生效日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

## （七）转股价格调整的原则及方式

###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2.21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

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配股、增发、送股、派息、分立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P_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times k)/(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或具备证券市场信息披露媒体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

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份回购、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的股份回购除外）、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八）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或具备证券市场信息披露媒体条件的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

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九）赎回条款**

###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十）回售条款

###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 2 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配股、增发、送股、派息、分立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 30 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 2 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九）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公司将在回售条件满足后披露回售公告，明确回售的期间、程序、价格等内容，并在回售期结束后披露回售结果公告。

## （十一）还本付息期限、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2023年6月8日（T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2023年6月8日（T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2023年6月8日（T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交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5）公司将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 （十二）违约责任

### 1、债券违约情形

以下事件构成发行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次债券到期，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2）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次债券的到期利息；

（3）发行人在其资产、财产上设定抵押/质押权利导致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或出售其重大资产导致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

（4）除上述第（1）至（3）项所述的违约情形以外，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其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任何承诺或义务，且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经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者经单独或合计持有 10% 以上未偿还的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得到纠正；

（5）发行人已经丧失清偿能力并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进入相关的诉讼程序；

（6）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被吊销、停业、清算、申请破产或进入破产程序；

（7）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或者监管部门作出任何规定，导致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变为不合法或者不合规；

（8）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发生其他对本次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 2、针对发行人违约的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发行人承诺按照本次发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发行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次发行债券本金，若发行人不能按时支付本次发行债券利息或本次发行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债券票面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按照该未付利息对应本次发行债券的票面利率另计利息（单利）；偿还本金发生逾期的，逾

期未付的本金金额自本金支付日起,按照该未付本金对应本次发行债券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单利)。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次发行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必要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 3、争议解决方式

本次发行债券发生违约后有关的任何争议,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未能通过协商解决有关争议,则协议任一方有权向受托管理人住所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 (一) 发行人：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宜森
住所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润麒路70号
联系人	刘标
联系电话	025-87763739
传真	025-51871583

### (二) 保荐人和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初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
联系电话	021-61118978
传真	021-61118973
保荐代表人	苗健、张绍良
项目协办人	杜晓奇
项目组成员	王君、陈越、陈钰、李志豪、林寒振、陈为

### (三) 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吴朴成
住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贤坤路江岛智立方C座4层



联系电话	025-83304480
传真	025-83329335
经办律师	徐荣荣、杨书庆

#### (四) 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强
住所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联系电话	0571-88879999
传真	0571-88879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陈晓华、胡慧鹏

#### (五) 资信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崔磊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3号1幢南座11层、12层
联系电话	010-62299800
传真	010-62299803
经办人	谷建伟、黄艺明

####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
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295

#### (七) 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营业部
户名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账号	03340300040012525

##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相关机构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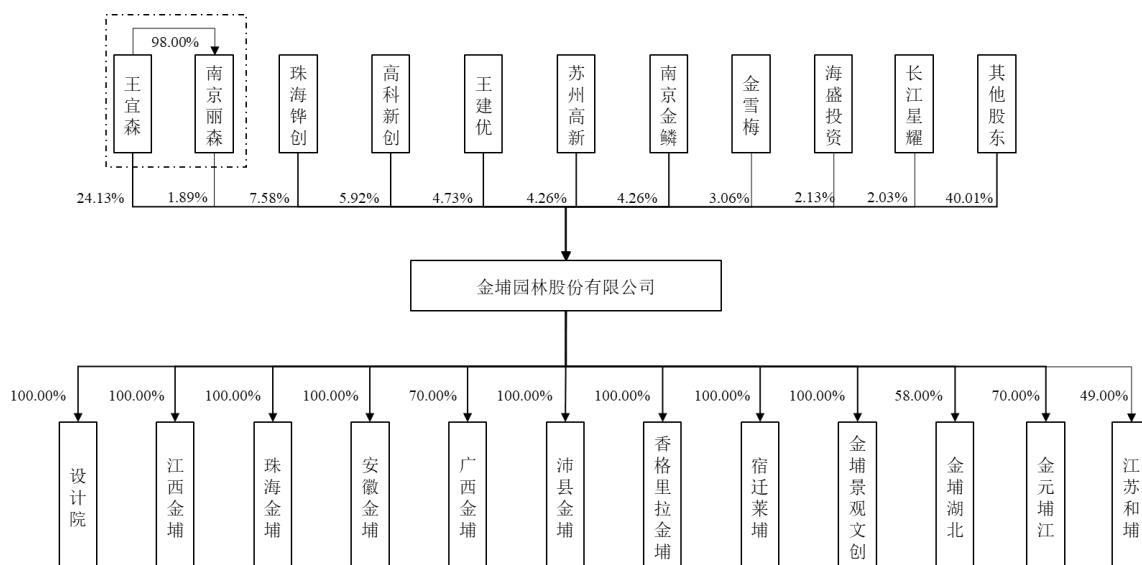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数以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数为 105,600,000 股，股权结构如下：



注：长江星耀为金埔园林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长江资管星耀金埔园林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

#####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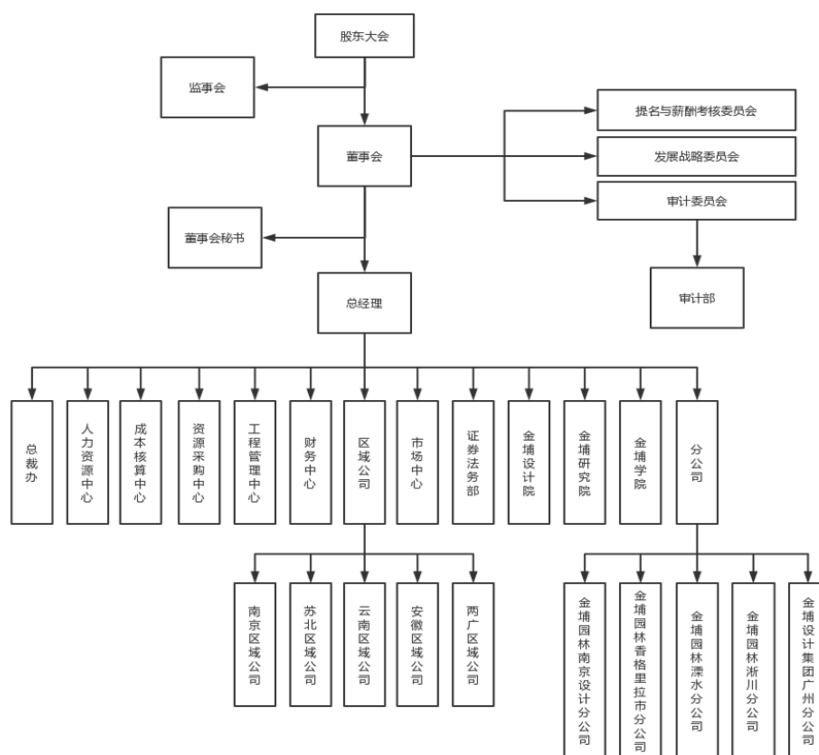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	限售股份 数量(万 股)	股份性质
1	王宜森	2,548.00	24.13	2,548.00	境内自然人
2	珠海铎创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800.00	7.58	800.00	境内国有法人
3	南京高科新创投资有限 公司	625.00	5.92	625.00	境内国有法人
4	王建优	500.00	4.73	500.00	境内自然人
5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 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4.26	450.00	境内国有法人
6	南京金麟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450.00	4.26	45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7	金雪梅	323.06	3.06	323.00	境内自然人
8	深圳市海盛投资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225.00	2.13	225.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	限售股份 数量(万 股)	股份性质
9	长江资管星耀金埔园林 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 售	214.40	2.03	214.40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	南京丽森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200.00	1.89	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合计	6,335.46	59.99	6,335.40	-

## 二、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 公司组织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如下：



### (二) 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11 家控股子公司和 1 家参股公司，公司重要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 1、设计院

公司名称	南京金埔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窦逗

成立日期	2002年03月26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国际研发总部园4幢16层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金埔园林	100.00%
	合计	100.00%
控制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环境、景观规划设计，为公司工程项目提供设计支持。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336.50
	净资产	11.23
		2021年度
	净利润	137.07

注：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事务所审计。

## 2、江西金埔

公司名称	江西金埔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程治和	
成立日期	2012年4月16日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江西省抚州市崇仁县六家桥乡朱山村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抚州市崇仁县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金埔园林	100.00%
	合计	100.00%
控制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园林绿化苗木的培育、生产及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99.75
	净资产	109.70

		<b>2021 年度</b>
	净利润	-39.56

注：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事务所审计。

### 3、珠海金埔

公司名称	珠海金埔园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留兴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573	
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东省珠海市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金埔园林	100.00%
	合计	<b>100.00%</b>
控制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为公司珠海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承接珠海地区部分工程。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b>2021 年 12 月 31 日</b>
	总资产	4,390.85
	净资产	1,460.30
		<b>2021 年度</b>
	净利润	-59.75

注：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事务所审计。

### 4、安徽金埔

公司名称	安徽金埔农林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宜松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泗县开发区南柳路东三环西 5#厂房三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宿州市泗县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金埔园林	100.00%

	<b>合计</b>	<b>100.00%</b>
<b>控制情况</b>	全资子公司	
<b>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b>	主要为公司安徽泗县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承接安徽泗县地区部分工程。	
<b>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b>		<b>2021年12月31日</b>
	总资产	3,752.50
	净资产	1,247.12
		<b>2021年度</b>
	净利润	29.63

注：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事务所审计。

## 5、广西金埔

<b>公司名称</b>	广西金埔园林有限公司	
<b>法定代表人</b>	陈定国	
<b>成立日期</b>	2016年5月31日	
<b>注册资本</b>	2,000.00万元	
<b>实收资本</b>	2,000.00万元	
<b>注册地址</b>	钦州市钦北区皇马工业园一区皇马服务中心405室	
<b>主要生产经营地</b>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	
<b>股权结构</b>	<b>股东名称</b>	<b>股权比例</b>
	金埔园林	70.00%
	钦州皇马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0.00%
	<b>合计</b>	<b>100.00%</b>
<b>控制情况</b>	控股子公司	
<b>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b>	主要为公司广西钦州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承接广西钦州地区部分工程。	
<b>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b>		<b>2021年12月31日</b>
	总资产	3,694.33
	净资产	2,171.35
		<b>2021年度</b>
	净利润	124.51

注：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事务所审计。

## 6、香格里拉金埔

公司名称	香格里拉市金埔园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任弼卿	
成立日期	2016年8月16日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保障性住房（尼玛林卡）小区 25-2号至 25-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金埔园林	100.00%
	合计	100.00%
控制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为公司香格里拉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承接香格里拉地区部分工程。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275.49
	净资产	5,010.47
		2021年度
	净利润	-13.08

注：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事务所审计。

## 7、沛县金埔

公司名称	沛县金埔园林景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永辉	
成立日期	2017年9月13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沛县经济开发区韩信路北侧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金埔园林	100.00%
	合计	100.00%
控制情况	全资子公司	

<b>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b>	主要为公司沛县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承接沛县地区部分工程。	
<b>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b>		<b>2021年12月31日</b>
	总资产	5,243.16
	净资产	974.68
		<b>2021年度</b>
	净利润	153.41

注：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事务所审计。

## 8、宿迁莱埔

<b>公司名称</b>	宿迁莱埔数字新材料有限公司	
<b>法定代表人</b>	张永辉	
<b>成立日期</b>	2021年6月9日	
<b>注册资本</b>	2,000.00 万元	
<b>实收资本</b>	暂未实缴	
<b>注册地址</b>	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19号电商产业园区通远大厦A座1楼	
<b>主要生产经营地</b>	宿迁市宿豫区	
<b>股权结构</b>	<b>股东名称</b>	<b>股权比例</b>
	金埔园林	100.00%
	<b>合计</b>	<b>100.00%</b>
<b>控制情况</b>	全资子公司	
<b>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b>	主要为公司宿迁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承接宿迁地区部分工程。	
<b>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b>		<b>2021年12月31日</b>
	总资产	72.93
	净资产	-11.04
		<b>2021年度</b>
	净利润	-11.04

注：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事务所审计。

## 9、景观文创

<b>公司名称</b>	金埔（南京）景观文创有限公司
<b>法定代表人</b>	刘淑美



成立日期	2021年8月30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暂未实缴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横溪街道滨溪大道4680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宿迁市宿豫区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金埔园林	100.00%
	合计	100.00%
控制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环境、景观规划设计，为公司工程项目提供设计支持。	

注：2021年该子公司暂无经营数据。

### 10、金埔湖北

公司名称	金埔园林湖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波	
成立日期	2022年1月26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湖北省孝感市云梦县城关镇铁西秦皇大道北段2号1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孝感市云梦县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金埔园林	58.00%
	云梦县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42.00%
	合计	100.00%
控制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为公司云梦县工程项目提供支持，承接云梦县部分工程。	

注：金埔湖北2022年1月成立，2021年无财务数据。

### 11、金元埔江

公司名称	云南金元埔江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方立华	
成立日期	2022年9月9日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b>实收资本</b>	暂未实缴	
<b>注册地址</b>	云南省玉溪市元江县红河街道兴元社区太阳城广场配套商业设施 5 幢	
<b>主要生产经营地</b>	云南省玉溪市元江县	
<b>股权结构</b>	<b>股东名称</b>	<b>股权比例</b>
	金埔园林	70.00%
	元江县绿元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30.00%
	<b>合计</b>	<b>100.00%</b>
<b>控制情况</b>	控股子公司	
<b>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b>	主要为公司元江县工程项目提供支持，承接元江县部分工程。	

注：金元埔江于 2022 年 9 月成立，暂无财务数据。

###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历及最近三年变动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王宜森。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王宜森直接持有公司 24.13% 的股份，并通过南京丽森间接控制公司 1.89%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26.02% 的股份，能够控制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及公司的未来发展方向。

王宜森先生，1963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20102196310\*\*\*\*\*，住所为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

王宜森的具体基本情况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调查”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之“1、董事”部分。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宜森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除控制公司之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宜森还实际控制南京丽森。南京丽森持有发行人 300.00 万股，持股比

例为 1.89%，南京丽森基本情况如下：

<b>名称</b>	南京丽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b>执行事务合伙人</b>	王宜森		
<b>成立日期</b>	2016 年 12 月 13 日		
<b>认缴出资额</b>	884.00 万元		
<b>实缴出资额</b>	884.00 万元		
<b>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b>	南京秦淮区苜蓿园大街 77 号 02 幢 8A 室		
<b>出资结构</b>	<b>出资人</b>	<b>出资比例</b>	
	王宜森	98.00%	
	王丽	2.00%	
	<b>合计</b>	<b>100.00%</b>	
<b>主营业务</b>	持有发行人股权，无其他实际经营活动		
<b>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b>	无		
<b>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b>		<b>2021 年 12 月 31 日</b>	<b>2022 年 9 月 30 日</b>
	总资产	887.28	893.25
	净资产	883.28	889.25
		<b>2021 年度</b>	<b>2022 年 1-9 月</b>
	净利润	-0.01	15.97

南京丽森与公司主要供应商及主要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在报告期内与公司及其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不存在交易情况或资金往来，不存在为公司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况；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与现金流量；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公司经审计的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公司披露的未经审计的 2022 年 1-9 月财务报告。

公司提示投资者关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 （一）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报告号为“中汇会审[2021]1287 号”（包含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报告）、“中汇会审[2022]2410 号”（2021 年度报告）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了 2022 年 1-9 月财务报告，包括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9 月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该报告未经审计。

####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所处行业，从项目性质及金额两方面判断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的性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是否会引起特别的风险。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具体标准为税前利润的 5%。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75.46	20,725.75	16,071.59	18,949.86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2,521.88	-	5.00
应收票据	24.00	400.00	383.07	104.50
应收账款	110,620.15	92,307.27	97,319.76	81,150.48
应收款项融资	70.00	161.49	-	-
预付款项	1,642.77	60.39	1,057.37	987.80
其他应收款	2,701.43	1,799.09	1,907.95	1,856.30
存货	8,069.32	6,809.15	5,488.59	42,640.92
合同资产	82,212.55	100,940.35	53,729.22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69.25	2,635.63	3,184.72	2,409.10
其他流动资产	332.07	342.33	15.36	3.93
<b>流动资产合计</b>	<b>230,316.99</b>	<b>238,703.33</b>	<b>179,157.62</b>	<b>148,107.90</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678.27	678.27	980.86	449.79
长期股权投资	2,046.54	-	-	-
投资性房地产	707.52	738.58	779.99	821.41
固定资产	2,107.33	1,445.18	1,436.18	1,666.83
在建工程	139.83	-	-	-
使用权资产	247.37	330.45	-	-
无形资产	181.79	172.83	188.40	227.51
长期待摊费用	85.39	91.88	64.92	12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39.51	7,072.60	5,496.43	3,772.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52.21	4,205.95	3,126.67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7,885.76</b>	<b>14,735.74</b>	<b>12,073.45</b>	<b>7,066.83</b>
<b>资产总计</b>	<b>248,202.75</b>	<b>253,439.07</b>	<b>191,231.07</b>	<b>155,174.73</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9,152.74	20,238.09	15,026.52	10,200.00
应付票据	4,851.16	6,899.82	1,041.10	-
应付账款	83,371.84	96,146.04	83,940.42	63,451.22
预收款项	-	-	-	1,487.49
合同负债	3,299.32	2,731.19	3,097.20	-
应付职工薪酬	726.15	1,977.64	1,857.62	1,983.21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应交税费	12,435.19	10,384.05	10,120.18	8,371.88
其他应付款	449.28	956.91	158.01	367.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3.69	1,680.12	1,202.48	2,088.19
其他流动负债	2,888.97	6,798.61	4,932.64	3,206.47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7,808.34</b>	<b>147,812.46</b>	<b>121,376.18</b>	<b>91,156.1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801.27	1,001.95	2,404.81	3,600.00
租赁负债	17.27	100.92		
长期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8.06	-	30.17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9	5.47	-	3.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29.89</b>	<b>1,108.34</b>	<b>2,434.99</b>	<b>3,603.43</b>
<b>负债合计</b>	<b>138,638.23</b>	<b>148,920.81</b>	<b>123,811.17</b>	<b>94,759.58</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0,560.00	10,560.00	7,920.00	7,920.00
资本公积	48,511.87	48,511.87	22,523.78	22,523.78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11.86	12.55	66.83	11.69
盈余公积	4,367.98	4,367.98	3,573.52	2,843.84
未分配利润	44,874.18	40,413.72	32,720.97	26,493.83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8,325.89</b>	<b>103,866.12</b>	<b>66,805.11</b>	<b>59,793.14</b>
少数股东权益	1,238.62	652.14	614.79	622.0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9,564.52</b>	<b>104,518.26</b>	<b>67,419.90</b>	<b>60,415.1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48,202.75</b>	<b>253,439.07</b>	<b>191,231.07</b>	<b>155,174.73</b>

##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569.62	95,841.66	93,237.51	83,204.48
其中：营业收入	57,569.62	95,841.66	93,237.51	83,204.48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二、营业总成本</b>	<b>49,011.38</b>	<b>79,301.61</b>	<b>77,805.18</b>	<b>69,526.57</b>
其中：营业成本	38,458.28	68,155.85	67,623.46	60,028.33
税金及附加	413.51	506.90	682.46	445.38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6,294.38	8,633.96	7,976.35	8,035.09
研发费用	2,877.37	870.65	376.48	306.06
财务费用	967.85	1,134.24	1,146.43	711.72
其中：利息费用	1,141.13	1,413.38	1,196.90	1,126.77
利息收入	70.35	45.02	22.69	16.68
加：其他收益	89.88	112.57	102.96	117.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8.85	2.60	5.57	6.7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1.88	-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40.40	-4,909.91	-5,321.99	-2,136.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5.95	-800.19	-3.23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	2.86	-2.48	-2.33
<b>三、营业利润</b>	<b>7,033.82</b>	<b>10,969.86</b>	<b>10,213.15</b>	<b>11,662.81</b>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37	0.26	4.98
减：营业外支出	30.61	37.26	69.15	29.67
<b>四、利润总额</b>	<b>7,003.21</b>	<b>10,932.97</b>	<b>10,144.26</b>	<b>11,638.12</b>
减：所得税费用	1,320.27	2,408.42	2,556.88	2,918.18
<b>五、净利润</b>	<b>5,682.94</b>	<b>8,524.55</b>	<b>7,587.38</b>	<b>8,719.94</b>
<b>（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b>				
持续经营净利润	5,682.94	8,524.55	7,587.38	8,719.9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b>（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16.46	8,487.20	7,594.59	8,714.34
少数股东损益	166.48	37.35	-7.22	5.59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5,682.94</b>	<b>8,524.55</b>	<b>7,587.38</b>	<b>8,719.94</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16.46	8,487.20	7,594.59	8,714.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48	37.35	-7.22	5.59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442.13	55,284.01	52,416.67	60,294.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8	0.52	4.36	0.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8.06	1,368.31	1,074.01	2,786.2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5,305.27</b>	<b>56,652.84</b>	<b>53,495.03</b>	<b>63,081.1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12.93	52,371.14	41,780.19	49,750.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94.59	8,743.90	7,340.82	6,742.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74.42	6,231.51	5,427.30	3,823.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2.16	3,558.35	4,227.98	4,302.3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7,884.10</b>	<b>70,904.90</b>	<b>58,776.28</b>	<b>64,618.4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578.83</b>	<b>-14,252.06</b>	<b>-5,281.25</b>	<b>-1,537.2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0	15.86	0.27	2.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73.42	2,002.60	9,525.57	9,916.7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577.12</b>	<b>2,018.46</b>	<b>9,525.84</b>	<b>9,919.26</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5.31	385.09	148.68	105.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0.00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	14,500.00	9,515.00	9,915.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925.31</b>	<b>14,885.09</b>	<b>9,663.68</b>	<b>10,020.66</b>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1.81	-12,866.63	-137.83	-101.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00	30,679.46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814.86	21,900.00	19,910.82	19,53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	2.33	1,210.7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34.86	52,581.79	21,121.52	19,5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200.00	17,900.00	16,258.19	15,159.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4.64	1,134.33	976.77	1,133.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4.46	1,830.98	151.04	1,356.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99.10	20,865.31	17,385.99	17,649.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5.76	31,716.48	3,735.53	1,880.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8.74	4,597.79	-1,683.56	242.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52.77	15,754.99	17,438.54	17,196.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61.52	20,352.77	15,754.99	17,438.54

### 三、发行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22年9月30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公司所占权益比例 (%)		主营业务
		直接	间接	
南京金埔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	-	从事环境、景观规划设计
江西金埔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	100	-	从事园林绿化苗木的培育、生产及销售。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公司所占权益比例 (%)		主营业务
		直接	间接	
珠海金埔园林有限公司	1,000	100	-	为公司珠海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
安徽金埔农林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	-	为公司安徽泗县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
香格里拉市金埔园林有限公司	5,000	100	-	为公司香格里拉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
沛县金埔园林景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0	-	为公司沛县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
宿迁莱埔数字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	100	-	为公司宿迁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
金埔（南京）景观文创有限公司	2,000	100	-	从事园林绿化相关设计
广西金埔园林有限公司	2,000	70	-	为公司广西钦州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
金埔园林湖北有限公司	2,000	58	-	为公司湖北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
云南金元埔江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	70	-	为公司云南地区工程项目提供支持

###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变动期间	公司名称	合并报表变化情况
2022年1-9月	云南金元埔江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增加公司，新设
2022年1-9月	金埔园林湖北有限公司	增加公司，新设
2021年度	宿迁莱埔数字新材料有限公司、金埔（南京）景观文创有限公司	增加公司，新设
2020年度	-	-
2019年度	-	-

##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年9月末 /2022年1-9月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1.67	1.61	1.48	1.62
速动比率（倍）	0.99	0.87	0.95	1.1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7	0.85	0.90	1.09
存货周转率（次）	0.39	0.82	1.33	1.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74%	59.01%	63.90%	61.96%

财务指标	2022年9月末 /2022年1-9月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00%	0.91%	0.40%	0.3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569.65	12,900.88	11,784.71	13,19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516.46	8,487.20	7,594.59	8,714.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万元）	5,465.38	8,387.38	7,420.07	8,635.99
利息保障倍数（倍）	7.14	8.74	9.48	11.3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9	-1.35	-0.67	-0.1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0	0.44	-0.21	0.0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26	9.84	8.43	7.55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05%	0.04%	0.08%	0.14%

注 1：上述财务指标，若无特别说明，均以合并口径计算。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合同资产-预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持有待售资产-其他流动资产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应收票据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净值平均余额+合同资产净值平均余额）
- 6、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数
- 7、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数
- 8、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数
- 9、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10、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利息费用+所得税+折旧+摊销
- 11、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注 2：2022 年 1-9 月周转率数据未作年化处理。

##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2年9月末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0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5	0.52	0.52
202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6	1.04	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3	1.03	1.03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6	0.96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8	0.94	0.94
201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2	1.1	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8	1.09	1.09

注：上述财务指标，若无特别说明，均以合并口径计算。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ROE)

$$ROE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当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当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当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当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当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当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2、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当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当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当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当期缩股数；M<sub>0</sub> 当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当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当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3、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sub>1</sub> / (S<sub>0</sub> + S<sub>1</sub> + S<sub>i</sub> × M<sub>i</sub> ÷ M<sub>0</sub> - S<sub>j</sub> × M<sub>j</sub> ÷ M<sub>0</sub> - S<sub>k</sub>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sub>1</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其他字母指代的意义同本注释“2、基本每股收益”中各字母的意义。

4、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

的每股收益。

### (三)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0.86	0.93	-5.51	-3.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09	128.57	96.40	114.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5.57	6.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62	24.48	-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6	-34.35	-57.74	-12.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9	6.11	203.38	2.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90	25.88	67.18	29.19
归属于少数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影响金额（税后）	-2.79	0.03	0.39	-0.03
<b>合计</b>	<b>51.09</b>	<b>99.82</b>	<b>174.53</b>	<b>78.36</b>

##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 (一) 会计政策变更

#### 1、新收入准则下的会计政策

##### (1) 收入会计政策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

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成本法或产值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公司向客户提供建造服务，因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产值法，具体根据累计已履约的工程量/预计总工程量确定。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向客户提供设计劳务，因在公司履约时不满足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的条件，故在履约义务完成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中已履行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 合同资产**

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具体如下：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3)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2、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公司的工程业务原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与成本,执行新收入准则后,由于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不能增加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变更为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并将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公司的设计业务原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分期确认收入,执行新收入准则后,由于不满足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条件,变更为在商品控制权转让给客户之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公司将已确认产值但未达到结算条件的工程施工,因不满足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条件,公司将其变更为合同资产列报。

## 3、实施新收入准则在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现有业务模式、合同条款均满足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要求和规范,新收入准则的实施对公司业务模式、合同条款等方面产生的影响较小。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对公司各期收入金额的影响程度整体较小,对收入确认具体影响如下:公司的工程业务原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与成本,执行新收入准则后,由于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不能增加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变更为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并将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即对公司工程业务收入确认不产生影响;公司的设计业务



原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分期确认收入，执行新收入准则后，由于不满足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条件，变更为在商品控制权转让给客户之时一次性确认收入，即对公司设计业务收入确认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发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申请首发企业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事项的问答》的要求，假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全面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在此假设的基础上，对报告期各期（末）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影响程度进行了测算。经公司测算，新收入准则对公司上述主要财务指标影响较小，影响程度均不超过 1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新收入准则报表	2019 年审计报告	差异	差异比例
<b>2019 年度/2019 年末</b>				
营业收入	829,839,434.88	832,044,836.31	-2,205,401.43	-0.2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221,494.14	87,143,449.02	-4,921,954.88	-5.65%
资产总额	1,582,081,185.01	1,551,747,304.40	30,333,880.61	1.9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91,553,717.02	597,931,447.84	-6,377,730.82	-1.07%

#### 4、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 （1）执行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本公司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原租赁准则下，本公司根据租赁是否实质上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对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对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应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进行分类。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461.76	461.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73.45	12,535.21	461.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2.48	1,411.12	208.64
流动负债合计	121,376.18	121,584.82	208.64
租赁负债	-	253.13	253.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34.99	2,688.11	253.13
负债合计	123,811.17	124,272.93	461.76
资产总计	191,231.07	191,692.83	461.76

##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财政部于2021年1月26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要求1)针对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解释14号规定符合“双特征”和“双控制”的PPP项目合同按照该解释进行处理；在PPP项目资产建造和运营阶段的收入确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进行会计处理；在PPP项目资产建造过程中发生的借款费用，对于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借款费用满足资本化条件时，应当予以资本化，并在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至无形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均应予以费用化；在PPP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应当在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PPP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应当在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PPP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2) 针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 解释 14 号规定, 当仅因基准利率改革直接导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定利息收入或费用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 且变更前后的确定基础在经济上相当时, 无需评估该变更是否导致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也不调整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账面余额, 直接按照变更后的未来现金流量重新计算实际利率, 并以此为基础进行后续计量。当基准利率改革直接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的确定基础发生必要变更, 且变更前后的确定基础在经济上相当时, 承租人应当直接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按照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解释 14 号, 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三) 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 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性质和程序具体如下: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结合中国证监会《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已废止)问题27的相关规定, 考虑到在项目竣工验收时点, 公司与业主之间存在实质的收款权利或信用关系, 在项目竣工验收时点结转应收账款更加恰当, 提供的会计信息更加可靠, 基于谨慎性原则, 对于已竣工验收的工程项目, 公司将未办理结算的工程施工余额在竣工验收时点一次性转入应收账款核算, 并按照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注

注: 公司在原政策条件下, 公司对报告期内各期存货或合同资产中所包含已竣工并实际交付但未结算的工程施工余额, 调整后, 存货或合同资产中将不存在已竣工并实际交付但未结算的工程施工余额。

本次会计差错调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按此政策, 公司调整了 2019 年度报表,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变更前	变更后	差异金额	变动比例
应收账款	57,212.79	92,507.14	35,294.35	61.6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613.68	11,356.66	3,742.98	49.16%

项目	2019年度			
	变更前	变更后	差异金额	变动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	2,188.97	2,136.55	-52.42	-2.39%
所得税费用	2,899.07	2,918.18	19.12	0.66%
净利润	8,686.63	8,719.94	33.31	0.38%
未分配利润	29,026.84	26,493.83	-2,533.00	-8.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606.33	59,793.14	-2,813.18	-4.49%
总资产	157,995.45	155,174.73	-2,820.72	-1.79%

## 六、财务状况分析

###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230,316.99	92.79	238,703.33	94.19	179,157.62	93.69	148,107.90	95.45
非流动资产	17,885.76	7.21	14,735.74	5.81	12,073.45	6.31	7,066.83	4.55
<b>资产总计</b>	<b>248,202.75</b>	<b>100.00</b>	<b>253,439.07</b>	<b>100.00</b>	<b>191,231.07</b>	<b>100.00</b>	<b>155,174.73</b>	<b>100.00</b>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资产总额持续增长并逐渐保持平稳。报告期内各期末，资产总额分别为 155,174.73 万元、191,231.07 万元、253,439.07 万元及 248,202.75 万元，2020 年末、2021 年末分别增长 23.24%和 32.53%。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增加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增加所致。2021 年，公司资产总额相比 2020 年末增长 32.53%，主要系公司取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合同资产增加所致。2022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相比 2021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使用货币资金支付供应商应付账款所致。

#### 1、流动资产结构的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流动资产总额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各期末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 148,107.90 万元、179,157.62 万元、238,703.33 万元和 230,316.99 万元，流动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2,475.46	9.76	20,725.75	8.68	16,071.59	8.97	18,949.86	12.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2,521.88	5.25	-	-	5.00	0.00
应收票据	24.00	0.01	400.00	0.17	383.07	0.21	104.50	0.07
应收账款	110,620.15	48.03	92,307.27	38.67	97,319.76	54.32	81,150.48	54.79
应收款项融资	70.00	0.03	161.49	0.07	-	-	-	-
预付款项	1,642.77	0.71	60.39	0.03	1,057.37	0.59	987.8	0.67
其他应收款	2,701.43	1.17	1,799.09	0.75	1,907.95	1.06	1,856.30	1.25
存货	8,069.32	3.50	6,809.15	2.85	5,488.59	3.06	42,640.92	28.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69.25	0.94	2,635.63	1.10	3,184.72	1.78	2,409.10	1.63
其他流动资产	332.07	0.14	342.33	0.14	15.36	0.01	3.93	0.00
合同资产	82,212.55	35.70	100,940.35	42.29	53,729.22	29.99	不适用	不适用
<b>流动资产合计</b>	<b>230,316.99</b>	<b>100.00</b>	<b>238,703.33</b>	<b>100.00</b>	<b>179,157.62</b>	<b>100.00</b>	<b>148,107.90</b>	<b>100.00</b>

###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存款	21,964.44	97.73	20,700.86	99.88	16,066.35	99.97	17,956.46	94.76
其他货币资金	510.42	2.27	22.50	0.11	-	-	988.73	5.22
库存现金	0.59	0.00	2.39	0.01	5.24	0.03	4.67	0.02
<b>合计</b>	<b>22,475.46</b>	<b>100.00</b>	<b>20,725.75</b>	<b>100.00</b>	<b>16,071.59</b>	<b>100.00</b>	<b>18,949.86</b>	<b>100.00</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8,949.86 万元、16,071.59 万元、20,725.75 万元和 22,475.46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79%、8.97%、8.68%和 9.76%。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6,071.59 万元，较 2019 年末有所下降，

主要原因在于公司 2020 年全年收到的项目回款较上年下降所致。2020 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52,416.67 万元，较上年的 60,294.47 万有年下降。出现上述情况的主要原因在于 2020 施工的主要项目中，属于 2020 年当年进入主要施工阶段的项目，因上述项目因尚未进入集中回款期而导致回款较少，同时，2020 年受外界环境变化影响，已进入回款期的项目因结算启动的时间较往年有所推迟而导致上述项目回款较少。

2021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0,725.75 万元，主要系公司取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较多货币资金，但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等支出抵消所致。

2022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2,475.46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749.71 万元，主要原因在于公司 2022 年 1-9 月西南地区客户回款增加，客户的回款金额超过公司对供应商的支付金额，因此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出现净增长的情况。

## (2) 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分别为 104.50 万元、383.07 万元、400.00 万元和 24.00 万元，占各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07%、0.21%、0.17%和 0.01%，占比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应收票据余额	30.00	506.46	464.79	110.00
坏账准备	6.00	106.46	81.72	5.50
<b>应收票据净额</b>	<b>24.00</b>	<b>400.00</b>	<b>383.07</b>	<b>104.50</b>

公司应收票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应收项目的减值计提要求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均为商业承兑汇票。报告期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报告期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E信通”产品	-	-	-	-	2,1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	30.00	-	500.00	-	400.00
<b>合计</b>	<b>-</b>	<b>30.00</b>	<b>-</b>	<b>500.00</b>	<b>2,100.00</b>	<b>400.00</b>

注：2019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的余额为0.00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6.46	64.79
<b>合计</b>	<b>6.46</b>	<b>64.79</b>

### (3) 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81,150.48万元、97,319.76万元、92,307.27万元和110,620.15万元，占各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54.79%、54.32%、38.67%和48.03%。

#### ① 应收账款的形成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非BT项目已经完成工程结算但实际未收到的款项。公司主要从事园林景观施工业务，工程施工业务的工程款项结算方式导致了报告期内各年末应收账款的规模较大。

公司签订的施工合同一般是按工程量计价的固定造价合同，合同总收入能可靠的计量，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施工管理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可靠地计量实际发生的成本；在施工过程中，公司根据自身、监理方和建设方确认的实际完工工程量确认收入。在项目工程款支付方面，公司签订的施工合同的规定一般为：  
A. 合同签订时点付款：部分施工合同约定合同签订日后即付合同价的一定比例；  
B. 项目施工过程中、竣工验收及审计结算时点付款：部分合同约定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合同价的一定比例，待工程最终审计结算后再支付一定比例；部分项目在竣工验收前结算，即随工程进度按照已确认的完成工程量对应产值的一定比例支付进度款，工程竣工、审计结算后再分别支付一定比例；  
C. 工程项目养护期满付



尾款：养护期一般为 1-2 年，养护期结束后再结清尾款。

公司工程项目应收账款的核算过程及其与工程完工进度关系具体如下：

公司工程项目期末应收账款=期初应收账款+当年“工程结算”（即项目可收款金额）-当年回款金额。

其中，当年“工程结算”为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公司可以收取的项目款金额，即当年新增的应收账款；当年“已回款金额”为甲方实际向公司支付的工程款项，其主要受甲方付款效率和及时性的影响。

鉴于上述公司应收账款的核算方法、工程结算以及款项支付的方式，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形成了较多的应收账款，主要原因如下：第一，受到竣工验收流程和政府审计周期较长的影响，部分工程决算时间较长；第二，由于财政拨款和审批流程等因素的影响，实际的付款时间有时晚于合同规定的时间；第三，竣工验收后、养护期结束前有 1-2 年养护期，客户一般会保留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的工程款作为项目尾款或质保金。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施工项目，应收账款的确认方式具体为：在竣工验收时点前，公司按照与甲方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或补充协议的结算条款，到达结算付款条件时相应确认工程结算并结转应收账款，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一次性将剩余未确认的工程结算全部确认。

因此，对于未竣工验收的项目，按照上述会计政策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均为逾期欠款金额，不存在合同期内欠款金额。而对于已经竣工验收的项目，竣工验收时的总产值中未达到合同约定的结算条件的部分款项，根据中国证监会《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已废止）问题 27 相关规定，因其已经满足实质性收款条件，即发行人与业主之间存在实质的收款权利或信用关系等条件，亦应结转为应收账款。综上，严格意义上讲，公司的应收账款都是逾期款项，应收账款的账龄时间代表了逾期时间。但由于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或其控制的投资主体以及国有企业等，信用情况较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 ②应收账款的金额变化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净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应收账款余额	132,359.34	112,311.77	113,448.19	92,507.14
减：坏账准备	21,739.19	20,004.50	16,128.43	11,356.66
<b>应收账款净额</b>	<b>110,620.15</b>	<b>92,307.27</b>	<b>97,319.76</b>	<b>81,150.48</b>

公司所处园林绿化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占用贯穿于整个工程周期，工程款回款滞后于营业收入的确认，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规模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整体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加。

公司2020年末，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为97,319.76万元，较上年增长19.93%，增长原因主要在于：（1）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增加，公司工程施工项目中，2020年达到付款条件应结转应收账款的项目规模增加；（2）按照公司的应收账款确认政策，应在竣工验收时一次性将剩余部分工程施工结转为应收账款，而2019年进入竣工验收阶段的项目相对较多，导致新增的应收账款较多，而在竣工验收时点，一次性结转的该部分应收账款并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该部分应收账款在确认应收账款的当期及期后1-2年大部分金额均无法实现回款。因此，该部分应收账款仍在2020年的应收账款余额中；（3）2020年受外界环境变化影响，已进入合同约定的回款期的项目因结算启动的时间较往年有所推迟而导致2020年全年上述项目回款较少。

公司2021年末，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为92,307.27万元，较2020年末减少5.15%，主要因为受外界环境变化影响，回款不及预期，公司2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规模增长较快，从而导致坏账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公司2022年9月末，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为110,620.15万元，较2021年末增长19.84%，增长原因主要在于：（1）2022年1-9月进入竣工验收阶段的项目相对较多，导致新增的应收账款较多；（2）2022年1-9月受泗县等地外界环境变化影响，已进入合同约定的回款期的项目回款不及预期，从而导致2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增加。

若考虑到长期应收款的影响，公司经营性应收款项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应收账款	110,620.15	92,307.27	97,319.76	81,150.48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BT融资建设工程款	2,169.25	2,635.63	3,184.72	2,409.10
长期应收款	678.27	678.27	980.86	449.79
<b>经营性应收款项合计</b>	<b>113,467.67</b>	<b>95,621.17</b>	<b>101,485.33</b>	<b>84,009.37</b>
应收账款增长率	19.84%	-5.15%	19.93%	60.86%
经营性应收款项增长率	18.66%	-5.78%	20.80%	58.76%

报告期内，公司的园林施工业务以EPC项目为主，以BT项目为辅，公司的经营性应收款项以应收账款为主，公司经营性应收款项整体随应收账款的变动而变动。

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BT融资建设工程款均因BT业务形成，由于公司BT项目工程款均进入回收期且陆续回款，2019年，公司“华宁县城2018年增绿工程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EPC）总承包”BT项目开始施工，2019年长期应收款为449.79万元。

2020年，公司“徐庄镇美丽乡村建设”BT项目开始施工，导致2020年末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相比2019年末有所增加。2021年和2022年9月末，公司长期应收款余额减少，主要是公司未新增承接BT项目且计提的坏账增加所致。

### ③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61,762.38	46.66	31,176.02	27.76	46,695.59	41.16	59,988.66	64.85
1-2年	29,135.83	22.01	34,878.58	31.06	39,184.62	34.54	22,280.52	24.09
2-3年	25,428.85	19.21	33,340.02	29.69	19,738.31	17.40	4,587.52	4.96
3-4年	10,891.90	8.23	9,460.89	8.42	3,804.27	3.35	877.53	0.95
4-5年	2,172.58	1.64	664.03	0.59	844.52	0.74	1,945.91	2.10
5年以上	2,967.79	2.24	2,792.23	2.49	3,180.88	2.80	2,827.00	3.06
<b>合计</b>	<b>132,359.34</b>	<b>100.00</b>	<b>112,311.77</b>	<b>100.00</b>	<b>113,448.19</b>	<b>100.00</b>	<b>92,507.14</b>	<b>100.00</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1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重分别为

64.85%、41.16%、27.76%和 46.66%，2019-2021 年占比呈逐年下滑趋势，2022 年 9 月末，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出现回升；2019 年由于达到付款条件及竣工验收条件的项目较多，导致当年度应收账款规模较大。2021 年末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较少，主要系当年度达到付款条件及竣工验收条件的项目较 2020 年减少所致；2022 年 9 月末，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上升，主要由于当期达到付款条件及竣工验收条件的项目较多所致。

整体来看，公司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高，主要原因为：一是由于部分项目虽然已经达到确认工程结算的工程进度条件，但由于政府审计等环节尚未完成，部分工程款项客户内部无法启动支付流程；二是公司承建部分市政工程项目虽已经双方核实确认，但由于客户履行内部审批、办理付款手续和资金统筹安排等原因导致回款期延长；三是园林绿化行业的工程项目一般在竣工验收后有 1-2 年养护期或若干年的质保期，项目尾款或质保金在工程项目养护期或质保期结束后收回。基于以上原因，公司 1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公司 2020 年末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占比有所上升，主要原因在于按照公司目前的应收账款确认政策，即在竣工验收时一次性将剩余部分工程施工结转为应收账款，而 2019 年公司进入竣工验收的项目较多，达到竣工验收状态的项目的 2019 年末应收账款合计余额约为 2.33 亿元，上述应收账款在 2019 年末、2020 年末均有较大一部分金额并未进入合同约定的回款期，因此无法实现回款，导致 2020 年末 1-2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上升。

公司 2021 年末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占比有所上升，主要原因在于按照公司目前的应收账款确认政策，即在竣工验收时一次性将剩余部分工程施工结转为应收账款，而 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进入竣工验收的项目较多，达到竣工验收状态的项目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33 亿元和 3.92 亿元，上述应收账款在 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均有较大一部分金额并未进入合同约定的回款期，因此无法实现回款，导致 2021 年末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上升，其中 2-3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上升较快。

公司 2022 年 9 月末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因在于 2019 年竣工验收的项目逐步进入合同约定的回款期，公司收回项目回款，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已达到付款条件的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

以缩短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的回款周期，降低坏账准备计提对净利润的影响。但由于受上半年泗县等地外界环境变化的影响，对工程项目付款前的审计、结算等工作相应延后，导致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

由于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或其控制的投资主体以及国有企业等，信用情况较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 ④应收账款各期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均由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构成，并依据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其中，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使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及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 A、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已根据谨慎性原则制定了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按政策对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各期末，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61,762.38	46.75	31,124.05	27.77	46,695.59	41.18	59,988.66	64.88
1-2年	29,083.87	22.01	34,871.84	31.12	39,184.62	34.55	22,280.52	24.10
2-3年	25,422.12	19.24	33,313.55	29.72	19,738.31	17.41	4,587.52	4.96
3-4年	10,865.44	8.22	9,407.85	8.39	3,804.27	3.35	877.53	0.95
4-5年	2,119.55	1.60	616.78	0.55	844.52	0.74	1,945.91	2.10
5年以上	2,860.47	2.17	2,738.62	2.44	3,133.80	2.76	2,779.92	3.01
合计	<b>132,113.81</b>	<b>100</b>	<b>112,072.70</b>	<b>100</b>	<b>113,401.12</b>	<b>100</b>	<b>92,460.07</b>	<b>100</b>

##### B、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53	239.07	47.07	47.07

2022年9月末，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海炫世界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	30.00	100.00%	存在未按时履行义务被强制执行或失信等特别风险
南京空港会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6	2.96	100.00%	存在未按时履行义务被强制执行或失信等特别风险
南京鼎通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12	13.12	100.00%	存在未按时履行义务被强制执行或失信等特别风险
和县鼎兴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54	11.54	100.00%	存在未按时履行义务被强制执行或失信等特别风险
来安鼎兴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1.61	91.61	100.00%	存在未按时履行义务被强制执行或失信等特别风险
营口双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07	47.07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马鞍山鼎兴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0.22	0.22	100.00%	存在未按时履行义务被强制执行或失信等特别风险
重庆长美生态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49.00	49.00	100.00%	注销备案
<b>合计</b>	<b>245.53</b>	<b>245.53</b>	<b>100.00%</b>	

### C、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比较

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采用“预期信用损失”评价模型计提坏账。即以“迁徙率计提比例与账龄法计提比例孰高”作为坏账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简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东方园林	5.00%	10.00%	10.00%	30.00%	50.00%	100.00%
天域生态	5.00%	10.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乾景园林	5.00%	10.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农尚环境	5.00%	10.00%	20.00%	30.00%	50.00%	100.00%
大千生态	5.00%	10.00%	20.00%	30.00%	50.00%	100.00%
绿茵生态	5.00%	10.00%	20.00%	30.00%	50.00%	100.00%
园林股份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诚邦股份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冠中生态	5.00%	10.00%	15.00%	30.00%	50.00%	100.00%
东珠生态	5.00%	10.00%	10.00%	30.00%	50.00%	100.00%
<b>发行人</b>	<b>5.00%</b>	<b>10.00%</b>	<b>20.00%</b>	<b>50.00%</b>	<b>100.00%</b>	<b>100.00%</b>

数据来源：Wind、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注：节能铁汉未披露应收账款不同账龄对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岭南股份按照客户不同类别（地方政府/国企、房地产企业、其他客户）设置了不同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因此未

包括在内；蒙草生态按照客户不同类别（政府类客户、非政府类客户）设置了不同的坏账计提政策，因此未包括在内。

通过比较可以看出，公司在 2019 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即以“迁徙率计提比例与账龄法计提比例孰高”作为坏账计提比例计提坏账，但是由于迁徙率计提比例低于账龄法计提比例，因此，2019-2022 年 9 月公司继续使用账龄法计提坏账，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仍较为谨慎。

报告期内，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 年 9 月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1,762.38	3,088.12	5.00%
1-2 年	29,083.87	2,908.39	10.00%
2-3 年	25,422.12	5,084.42	20.00%
3-4 年	10,865.44	5,432.72	50.00%
4-5 年	2,119.55	2,119.55	100.00%
5 年以上	2,860.47	2,860.47	100.00%
<b>小计</b>	<b>132,113.81</b>	<b>21,493.66</b>	<b>16.27%</b>
账龄	2021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176.02	1,558.80	5.00%
1-2 年	34,878.58	3,487.86	10.00%
2-3 年	33,340.02	6,668.00	20.00%
3-4 年	9,460.89	4,730.45	50.00%
4-5 年	664.03	664.03	100.00%
5 年以上	2,792.23	2,792.23	100.00%
<b>小计</b>	<b>112,311.77</b>	<b>19,901.37</b>	<b>17.72%</b>
账龄	2020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6,695.59	2,334.78	5.00%
1-2 年	39,184.62	3,918.46	10.00%
2-3 年	19,738.31	3,947.66	20.00%
3-4 年	3,804.27	1,902.13	50.00%
4-5 年	844.52	844.52	100.00%

5 年以上	3,133.80	3,133.80	100.00%
小计	<b>113,401.12</b>	<b>16,081.36</b>	<b>14.18%</b>
账龄	<b>2019 年末</b>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9,988.66	2,999.43	5.00%
1-2 年	22,280.52	2,228.05	10.00%
2-3 年	4,587.52	917.50	20.00%
3-4 年	877.53	438.77	50.00%
4-5 年	1,945.91	1,945.91	100.00%
5 年以上	2,779.92	2,779.92	100.00%
小计	<b>92,460.07</b>	<b>11,309.59</b>	<b>12.23%</b>

公司在 2019 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即以“迁徙率计提比例与账龄法计提比例孰高”作为坏账计提比例计提坏账，由于迁徙率计提比例低于账龄法计提比例，因此，2019-2022 年 9 月末公司继续使用账龄法计提坏账。报告期内，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12.23%、14.18%、17.72%和 16.27%；若考虑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应收账款整体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12.28%、14.22%、17.81%和 16.42%。

由于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或其控制的投资主体以及国有企业等，信用情况较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以欠款方为关联方客户、优质客户、政府工程客户等理由而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对于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为有追索权债权转让的，相关应收账款根据原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具有谨慎性及合理性，并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及公司自身的经营情况，公司不存在坏账计提比例明显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的情况，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 D、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收回/转回及核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收回/转回及核销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期初余额	20,004.50	16,128.43	11,393.46	9,816.02
本期计提	1,728.24	3,965.65	4,739.34	1,647.85
本期收回/转回	-	-	-	-
本期核销	-	89.59	4.37	107.20
其他	6.46	-	-	-
<b>期末余额</b>	<b>21,739.19</b>	<b>20,004.50</b>	<b>16,128.43</b>	<b>11,356.66</b>

注：2019年末余额与2020年期初余额的差异为36.80万元，系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影响。

#### ⑤公司报告期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

截至2022年9月末，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工程项目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1	香格里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云南省香格里拉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工程（二期）建设项目及香格里拉市香巴拉综合公园建设项目、香格里拉市香巴拉综合公园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11,469.67	8.67%	其中，1年以内57.00万元，1-2年10,718.46万元，2-3年358.21万元，3-4年336万元
2	江苏大伊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灌云县大伊山佛光塔工程项目、大伊山景区防火车道及石佛寺古寺防火值班室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	8,976.21	6.78%	其中，1年以内5,586.25万元，1-2年2,426.95万元，2-3年877.14万元，3-4年85.86万元
3	泗县虹乡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泗县花园路绿化、新濉河堤顶路、滨河路和风味美食长廊等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泗县运河小镇森林公园、大运河通济渠泗县段（运河小镇段）保护展示提升及四沟造林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泗县新汴河东段森林长廊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8,960.19	6.77%	其中，1年以内3,062.38万元，1-2年546.72万元，2-3年5,105.25万元，3-4年177.84万元，4-5年68.00万元
4	渭南市临渭区创新创业基地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渭南市临渭区双创基地创新湖景区建设项目	8,906.75	6.73%	其中，1年以内8,906.75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工程项目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5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泗县北部新城中心公园及部分北部路网景观工程、泗县北部新城路网工程（一期）廊桥工程、泗县北部路网（朝阳路、丹凤路、民乐路）绿化工程	8,192.44	6.19%	其中，2-3年7,902.68万元，3-4年289.76万元
小计			<b>46,505.26</b>	<b>35.14%</b>	

截至2022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35.14%，应收账款集中度较高。应收账款对应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公司在承揽项目时已重点考察了相关客户的还款能力和信用情况，同时在工程施工过程中能够积极配合监理方及客户完工量确认及工程结算等工作，为回收相关款项做好准备和保障，结合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看，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 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收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期后回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期后回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期后半年	720.49	0.54%	13,790.34	12.28%
期后半年至一年	-	-	15,008.46	13.36%
期后一年至两年	-	-	-	-
期后两年以上	-	-	-	-
合计	<b>720.49</b>	<b>0.54%</b>	<b>28,798.80</b>	<b>25.64%</b>
报告期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期后回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期后回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期后半年	22,192.06	19.56%	10,403.94	11.25%
期后半年至一年	7,745.97	6.83%	15,398.50	16.65%
期后一年至两年	23,085.21	20.35%	18,671.70	20.18%
期后两年以上	-	-	13,039.50	14.10%
合计	<b>53,023.23</b>	<b>46.74%</b>	<b>57,513.64</b>	<b>62.17%</b>

注：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均统计至2022年10月31日。

截至2022年10月31日，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回款率分别为62.17%、

46.74%、25.64%及 0.54%，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可以在 3-4 年内收回。

#### ⑦公司报告期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分类型第三方回款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类型 A：甲方为政府部门，指定财政部门、专门部门或城投公司统一付款；甲方为城投公司，回款方为当地政府部门	12,497.74	12,751.30	12,746.37	15,845.81
类型 B：甲方集团内部统一支付安排	1,354.30	3,755.08	3,752.27	1,042.25
类型 C：应收账款保理	1,735.82	1,266.94	319.20	298.36
类型 D：其他	1,130.98	1,077.85	687.30	-
<b>第三方回款小计</b>	<b>16,718.84</b>	<b>18,851.17</b>	<b>17,505.14</b>	<b>17,186.42</b>
营业收入	57,569.62	95,841.66	93,237.51	83,204.48
第三方回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29.04%	19.67%	18.77%	20.66%
<b>除类型 A 以外的第三方回款占营业收入比例</b>	<b>7.33%</b>	<b>6.36%</b>	<b>5.10%</b>	<b>1.61%</b>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主要是政府部门及相关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等，因此普遍存在甲方为政府部门指定财政部门、专门部门或城投公司统一付款或甲方为城投公司而回款方为当地政府部门的情况。上述第三方付款情况具有合理的商业理由，符合公司与该行业客户的长期支付习惯。

报告期内，公司除类型 A（甲方为政府部门，指定财政部门、专门部门或城投公司统一付款；甲方为城投公司，回款方为当地政府部门）外的第三方回款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均具备真实的交易背景，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的情形；公司第三方回款主要系客户类型及交易习惯所致，符合行业特点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或其他关联方与第三方回款的支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公司销售业务均为境内客户，无境外销售业务，亦不涉及境外第三方回款的情形；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亦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货款归属纠纷的情形。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的情形，不影响销售真实性，不构成影响发行条件事项。

#### ⑧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因金融资产转移确认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b>2022年1-9月</b>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江北新区长江岸线提升工程一期项目部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360.00	-5.95
江苏西楚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434.92	-44.92
武汉华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397.40	-11.29
<b>小计</b>		<b>1,192.32</b>	<b>-62.17</b>
<b>2021年度</b>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江北新区长江岸线提升工程一期项目部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2,970.00	-47.46
广西华诚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177.78	-10.12
珠海市浩丰贸易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126.57	-7.15
珠海华郡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469.20	-25.04
武汉华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153.60	-7.68
常熟铎顺科技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363.72	-19.32
珠海华熠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203.93	-9.18
<b>小计</b>		<b>4,464.80</b>	<b>-125.96</b>
<b>2020年度</b>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江北新区长江岸线提升工程一期项目部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2,100.00	-37.81
广西华诚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295.25	-15.99
珠海华郡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151.00	-9.36
珠海市浩丰贸易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735.70	-13.91
<b>小计</b>		<b>3,281.95</b>	<b>-77.07</b>
<b>2019年度</b>			
广西华诚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148.53	
珠海奥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不附追索权的保理出售	158.50	-8.67
<b>小计</b>		<b>307.03</b>	<b>-8.67</b>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均具备真实的交易背景，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的情形；发行人第三方回款主要系客户类型及交易习

惯所致，符合行业特点及发行人实际情况；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或其他关联方与第三方回款的支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发行人销售业务均为境内客户，无境外销售业务，亦不涉及境外第三方回款的情形；自报告期初至本募集书签署日，发行人亦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货款归属纠纷的情形。

#### (4) 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应收款项融资	70.00	161.49	-	-

2021年末和2022年9月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分别为161.49万元和70.00万元，主要由于执行新财务报表格式准则，应收票据科目重分类所致。

#### (5) 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金额较小，分别为987.80万元、1,057.37万元、60.39万元和1,642.77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0.67%、0.59%、0.03%和0.71%，主要为预付租金及供应商货款等。2022年9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变动较大，主要为预付给泗县人民法院1,342.62万元，用于购买法院执行的泗县天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位于屏山镇、大庄镇苗木基地苗木。

截至2022年9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前5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往来单位名称	预付账款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泗县人民法院	1,342.62	81.7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00	2.56%
宿迁恩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40.15	2.44%
宿迁市住建局	26.63	1.6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5	0.80%
小计	1,464.55	89.15%

#### (6)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3,489.41	2,209.55	2,183.32	2,029.20
坏账准备	787.98	410.46	275.37	172.90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b>2,701.43</b>	<b>1,799.09</b>	<b>1,907.95</b>	<b>1,856.30</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分别为1,856.30万元、1,907.95万元、1,799.09万元和2,701.43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1.25%、1.06%、0.75%和1.17%。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从事工程施工业务在业务承揽环节交付的投标保证金、实际施工环节交付的履约保证金及日常备用金、押金等。其中关联方往来款余额情况参见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之“五、关联交易情况”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证金及押金	3,148.27	90.22%	2,025.27	91.66%
备用金及特定款项	99.35	2.85%	56.43	2.55%
其他	198.27	5.68%	95.08	4.30%
往来款项	43.53	1.25%	32.77	1.48%
<b>合计</b>	<b>3,489.41</b>	<b>100.00%</b>	<b>2,209.55</b>	<b>100.00%</b>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证金及押金	1,885.93	86.38%	1,827.53	90.06%
备用金及特定款项	175.34	8.03%	76.51	3.77%
其他	84.27	3.86%	61.39	3.03%
往来款项	37.77	1.73%	63.77	3.14%
<b>合计</b>	<b>2,183.32</b>	<b>100.00%</b>	<b>2,029.20</b>	<b>100.00%</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9月末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75	70.7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18.66	717.24	20.98	2,701.43

合计	3,489.41	787.98	22.58	2,701.43
<b>2021 年末</b>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75	70.75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8.80	339.72	15.88	1,799.09
<b>合计</b>	<b>2,209.55</b>	<b>410.46</b>	<b>18.58</b>	<b>1,799.09</b>
<b>2020 年末</b>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20	21.20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2.12	254.17	11.76	1,907.95
<b>合计</b>	<b>2,183.32</b>	<b>275.37</b>	<b>12.61</b>	<b>1,907.95</b>
<b>2019 年末</b>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9.20	172.90	8.52	1,856.30
<b>合计</b>	<b>2,029.20</b>	<b>172.90</b>	<b>8.52</b>	<b>1,856.30</b>

注 1: 2020 年末, 公司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1.20 万元, 该项损失系公司员工挪用备用金无法归还发生的损失, 公司在及时发现后, 已经第一时间向当地派出所报案, 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基于谨慎性考虑, 该项备用金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2: 2021 年末, 公司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70.75 万元, 为新增计提的宁波前阳园林开发有限公司和江苏报本执业管理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 预计无法收回, 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22 年 9 月末, 公司其他应收款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往来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性质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0.00	1 年内	28.66%	保证金及押金
钦州皇马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1-2 年	17.19%	保证金及押金
泗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1-2 年	14.33%	保证金及押金
淮安市淮阴区徐溜镇兴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0.00	1-2 年	4.30%	保证金及押金
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9.94	2-3 年	3.15%	保证金及押金
<b>小计</b>	<b>2,359.94</b>		<b>67.63%</b>	<b>-</b>

## (7) 存货

报告期内各期末, 公司存货账面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同履约成本	7,845.80	97.23%	6,584.46	96.70%
工程施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劳务成本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消耗性生物资产	221.39	2.74%	224.24	3.29%
原材料	2.13	0.03%	0.45	0.01%
<b>合计</b>	<b>8,069.32</b>	<b>100.00%</b>	<b>6,809.15</b>	<b>100.00%</b>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同履约成本	5,248.78	95.63%	不适用	不适用
工程施工	不适用	不适用	41,450.94	97.21%
劳务成本	不适用	不适用	881.24	2.07%
消耗性生物资产	238.29	4.34%	307.66	0.72%
原材料	1.51	0.03%	1.08	0.00%
<b>合计</b>	<b>5,488.59</b>	<b>100.00%</b>	<b>42,640.92</b>	<b>100.00%</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金额分别为 42,640.92 万元、5,488.59 万元、6,809.15 万元和 8,069.3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8.79%、3.06%、2.85% 和 3.50%。

#### ①2019 年期末存货明细情况说明

2019 年期末存货明细中“工程施工”科目核算的是工程施工业务未结算工程量对应的施工成本和合同毛利，“劳务成本”核算的是规划设计业务未结算工程量对应的施工成本和合同毛利。2019 年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工程施工构成，工程施工占比均在 95%以上。除工程施工外，存货中劳务成本、消耗性生物资产及原材料占比较少。

2019 年，公司工程施工成本金额及占比较大。主要原因在于随着公司业务承接能力和业务规模的提升，公司以工程施工为主的存货金额整体提升；2019 年公司达到竣工验收条件的项目较多，根据公司现行的应收账款确认政策，自竣工验收之日起一次性将剩余的工程施工结构为应收账款，因此，导致 2019 年出现应收账款大幅增加而存货大幅下降的情况。



公司工程施工存货主要受到公司工程项目进度、结算收款条款及工程产值规模的影响。根据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工程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归集于存货（工程施工——合同成本），在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时亦将工程毛利计入工程施工存货（工程施工——合同毛利），在竣工验收前并且在未达到结算收款条件时，不结转为应收账款。

#### ②2020 年末存货明细情况说明

由于新收入准则的适用，公司对 2020 年末存货的明细披露进行了调整，新增“合同履约成本”的统计口径。

由于核算内容、核算口径发生变化，公司 2020 年末的存货明细结构较上年末有较大的变动，由于规划设计业务，收入成本确认的时点由原来的按完工进度确认变更为按履约义务完成时点确认，导致规划设计业务的“劳务成本”占比有较大增长。

#### ③2021 年末和 2022 年 9 月末存货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 2021 年末和 2022 年 9 月末存货金额持续增加，主要系上述期间公司工程施工项目较多，工程施工业务已经产生但对应工程量未确认收入、无法结转进入当期营业成本的合同履约成本增加所致。

#### ④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于报告期内各期末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据以确定是否需要期末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经测试，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存货余额	8,069.32	6,809.15	5,488.59	43,078.17
跌价准备	-	-	-	437.25
存货账面价值	<b>8,069.32</b>	<b>6,809.15</b>	<b>5,488.59</b>	<b>42,640.92</b>

藏珑滨海国际花园一期优展区景观园林施工工程于 2014 年 4 月开工，并于当年 12 月停工，主要原因系该房地产项目前期销售不畅、甲方资金回笼情况较差引起资金链断裂所致，因此公司于 2014 年末对该项目的工程施工存货余额全

额计提了跌价准备，计提金额为 437.25 万元。自 2020 年开始，公司适用新收入准则，该项目对应的减值准备调整至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中列报。

#### ⑤存货中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具体构成

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子公司江西金埔种植的园林绿化苗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较少，金额分别为 307.66 万元、238.29 万元、224.24 万元和 221.39 万元。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由垂丝海棠、香泡、杨梅、紫薇、广玉兰等苗木品种构成。

### (8) 合同资产

公司自 2020 年起实施新收入准则，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当拥有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则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款项。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资产构成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工程建设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2,693.62	101,996.57	54,289.47
PPP 项目运营期末结算资产	363.43	304.22	-
<b>合同资产余额</b>	<b>83,057.04</b>	<b>102,300.79</b>	<b>54,289.47</b>
减值准备	844.49	1,360.44	560.25
<b>合同资产账面价值</b>	<b>82,212.55</b>	<b>100,940.35</b>	<b>53,729.22</b>

2021 年合同资产较 2020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江北新区长江岸线湿地保护与环境提升一期工程一标段扬子江公园景观绿化工程、泗县经济开发区道路及配套管网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维西县永春河流域生态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EPC）、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等工程项目履约成本已发生但尚未到结算时点所致。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合同资产涉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工程项目	客户名称	合同资产余额（万元）	合同资产余额占比
1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指挥部	17,782.56	21.41%

序号	主要工程项目	客户名称	合同资产余额（万元）	合同资产余额占比
2	泗县经济开发区道路及配套管网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泗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0,872.83	13.09%
3	纳赤河中上游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香格里拉市纳帕海流域综合保护治理项目推进指挥部	7,238.45	8.72%
4	金乡县 2020 年城区部分道路节点绿化提升项目	济宁市瑞华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4,770.12	5.74%
5	临港产业区经八路和纬九路周边环境提升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连云港胜海实业有限公司	4,133.30	4.98%
合计			<b>44,797.26</b>	<b>53.94%</b>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计提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同资产（万元）	账龄	预计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藏珑滨海国际花园一期优展区景观园林施工工程	437.05	5 年以上	100%	437.05
临渭区创新创业基地创新湖环湖路及创新湖广场项目（EPC）	3,682.48	1 年以内	5.00%	184.12
泗县运河小镇森林公园二期 EPC 项目	2,749.20	1 年以内	5.00%	137.46
大垌十一路、大垌二十四路两条路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361.33	1 年以内	5.00%	18.07
大垌四路、大垌八路两条路的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357.27	1 年以内	5.00%	17.86
钦北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皇马二十路（皇马十九路至皇马十五路段）、大垌二十四路（325 国道至大垌十一路段）等五条道路 EPC 工程总承包	43.12	2-3 年	5.00%	2.16
珠海十字门中央商务区湾仔片区 S1S2 地块周边公共绿地项目 EPC	105.34	1 年以内	5.00%	5.27
江苏园博园（一期）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场地平整工程建设项目	850.06	1 年以内	5.00%	42.50
合计	<b>8,585.85</b>	-	-	<b>844.49</b>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2,409.10 万元、3,184.72 万元、2,635.63 万元和 2,169.25 万元，占各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63%、1.78%、1.10%及 0.94%，金额及占比均逐年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	3,716.94	3,893.94	3,887.23	2,846.03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34.07	-
减：坏账准备	1,547.70	1,258.31	668.45	436.93
<b>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b>	<b>2,169.25</b>	<b>2,635.63</b>	<b>3,184.72</b>	<b>2,409.10</b>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均为 BT 融资建设工程形成的应收款项。

### (10)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3.93 万元、15.36 万元、342.33 万元和 332.07 万元，占各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00%、0.01%、0.14% 及 0.14%，占比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增值税留抵税额	2.28	13.78	0.98	2.13
增值税待认证进项税额	-	2.61	4.93	-
预缴企业所得税	-	0.00	0.00	1.57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	321.78	319.19	9.44	-
其他	8.00	6.75	-	0.24
<b>合计</b>	<b>332.07</b>	<b>342.33</b>	<b>15.36</b>	<b>3.93</b>

2021 年末和 2022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及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 2、非流动资产结构的分析

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较低，报告期内，各期末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4.55%、6.31%、5.81% 及 7.21%。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以其他非流动资产、固定资产、长期应收款、递延所得税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为主。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非流动资产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678.27	3.79	678.27	4.60	980.86	8.12	449.79	6.36
长期股权投资	2,046.54	11.44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707.52	3.96	738.58	5.01	779.99	6.46	821.41	11.62
固定资产	2,107.33	11.78	1,445.18	9.81	1,436.18	11.90	1,666.83	23.59
在建工程	139.83	0.78	-	-	-	-	-	-
使用权资产	247.37	1.38	330.45	2.24	-	-	-	-
无形资产	181.79	1.02	172.83	1.17	188.40	1.56	227.51	3.22
长期待摊费用	85.39	0.48	91.88	0.62	64.92	0.54	129.02	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39.51	43.27	7,072.60	48.00	5,496.43	45.52	3,772.28	53.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52.21	22.10	4,205.95	28.54	3,126.67	25.90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7,885.76</b>	<b>100.00</b>	<b>14,735.74</b>	<b>100.00</b>	<b>12,073.45</b>	<b>100.00</b>	<b>7,066.83</b>	<b>100.00</b>

### (1) 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金额分别为 449.79 万元、980.86 万元、678.27 万元及 678.27 万元，主要为 1 年以上到期的 BT 项目的工程结算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BT 融资建设工程	678.27	678.27	980.86	449.79
其中：长期应收款原值	4,422.57	4,599.57	4,876.30	3,295.82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42.28	-
账面余额合计	4,422.57	4,599.57	4,834.02	3,295.82
减：坏账准备	1,575.05	1,285.66	668.45	436.93
账面价值	2,847.52	3,313.91	4,165.57	2,858.8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的账面价值（参见“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科目）	2,169.25	2,635.63	3,184.72	2,409.10
<b>合计</b>	<b>678.27</b>	<b>678.27</b>	<b>980.86</b>	<b>449.79</b>

2019 年，公司“华宁县城 2018 年增绿工程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EPC）”BT 项目开始施工，导致 2019 年长期应收款增加。

2020 年末长期应收款相比 2019 年末增加主要系公司“徐庄镇美丽乡村建设”BT 项目开始施工的所致。

2021 年和 2022 年 9 月末长期应收款余额减少，主要系 BT 项目形成的长期应收款账龄增加，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2) 长期股权投资

2019 年至 2021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为 0 万元，2022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为 2,046.54 万元，主要为公司对参股企业“江苏和埔”缴纳的注册资本及确认的投资损益，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江苏和埔注册资本	1,960.00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86.54
<b>长期股权投资余额</b>	<b>2,046.54</b>

## (3)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307.83	600.31	707.52
<b>合计</b>	<b>1,307.83</b>	<b>600.31</b>	<b>707.52</b>
项目	2021 年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307.83	569.25	738.58
<b>合计</b>	<b>1,307.83</b>	<b>569.25</b>	<b>738.58</b>
项目	2020 年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307.83	527.84	779.99
<b>合计</b>	<b>1,307.83</b>	<b>527.84</b>	<b>779.99</b>
项目	2019 年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307.83	486.42	821.41

合计	1,307.83	486.42	821.41
----	----------	--------	--------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金额 821.41 万元、779.99 万元、738.58 万元及 707.52 万元，均为经营性出租的自有房产，采用成本计量模式核算。

#### (4)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303.53	761.31	1,542.23
机器设备	186.57	109.42	77.15
通用设备	662.11	442.86	219.24
运输设备	1,173.01	904.29	268.72
合计	4,325.21	2,217.88	2,107.33
项目	2021 年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59.05	694.59	964.46
机器设备	135.92	99.39	36.53
通用设备	590.55	423.25	167.31
运输设备	1,160.41	883.52	276.88
合计	3,545.93	2,100.75	1,445.18
项目	2020 年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59.05	643.96	1,015.08
机器设备	122.32	88.71	33.60
通用设备	503.41	382.58	120.83
运输设备	1,240.76	974.10	266.66
合计	3,525.54	2,089.36	1,436.18
项目	2019 年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59.05	593.33	1,065.71
机器设备	120.63	83.99	36.64

通用设备	476.70	325.82	150.88
运输设备	1,288.84	875.24	413.60
<b>合计</b>	<b>3,545.21</b>	<b>1,878.38</b>	<b>1,666.83</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金额 1,666.83 万元、1,436.18 万元、1,445.18 万元和 2,107.33 万元，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建筑物及设备组成，由于园林工程类业务具有施工地点不固定的特点，公司无需在施工现场建造厂房基地，仅需租赁或搭建临时的办公场地。相比于建筑类的工程施工单位，园林类工程施工业务所需的大型施工设备较少，主要是以中小型设备为主，价值相对较低，同时由于公司同时施工地点较多，工期较紧，公司通常会采用短期租赁的形式来解决公司对机器设备的需求。因此，固定资产占比较小。2022 年 9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增加，主要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埔园林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购买云南分院办公场所和购置通用设备所致。

#### (5)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末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为 0.00 万元，2022 年 9 月末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为 139.8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0.78%，主要为金埔园林工程配套技术中心和云南分院办公场所装修所致。

#### (6) 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末和 2022 年 9 月末拥有的使用权资产分别为 330.45 万元和 247.37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于除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外的其他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7)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86.99	55.79	131.21
软件使用权	256.35	205.77	50.58
<b>合计</b>	<b>443.34</b>	<b>261.56</b>	<b>181.79</b>



项目	2021 年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86.99	52.98	134.01
软件使用权	227.50	188.68	38.82
<b>合计</b>	<b>414.49</b>	<b>241.66</b>	<b>172.83</b>
项目	2020 年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86.99	49.33	137.67
软件使用权	197.02	146.28	50.74
<b>合计</b>	<b>384.01</b>	<b>195.61</b>	<b>188.40</b>
项目	2019 年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86.99	42.48	144.51
软件使用权	190.78	107.78	83.00
<b>合计</b>	<b>377.77</b>	<b>150.26</b>	<b>227.51</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金额分别为 227.51 万元、188.40 万元、172.83 万元和 181.79 万元，主要由土地使用权及软件使用权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金埔园林总部大楼土地使用权和各类计算机软件。金埔园林总部大楼土地使用权及其上盖房屋建筑物在报告期内系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场所，公司土地使用权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对公司业务及财务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计算机软件主要为工程造价软件、工程设计相关应用软件及财务软件，计算机软件使用权的持续取得不存在重大障碍，对公司业务及财务无重大不利影响。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公司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公司未将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 (8)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土地租赁费	49.02	40.56	44.62	48.67
装修费	36.36	51.32	20.30	80.35
合计	<b>85.39</b>	<b>91.88</b>	<b>64.92</b>	<b>129.02</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金额分别为 129.02 万元、64.92 万元、91.88 万元和 85.39 万元，主要由公司装修费及子公司江西金埔苗圃对应的土地租赁费构成。

###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3,881.46	5,970.3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44.49	211.12
使用权资产折旧计提与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7.80	1.95
预提费用（绿化工程养护费）	6,209.42	1,552.35
预计负债	8.06	2.01
未实现的内部销售毛利	6.81	1.70
合计	<b>30,958.04</b>	<b>7,739.51</b>
项目	2021年末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1,735.47	5,433.8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360.44	340.11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7.03	1.76
预提费用（绿化工程养护费）	5,172.16	1,293.04
未实现的内部销售毛利	15.31	3.83
合计	<b>28,290.40</b>	<b>7,072.60</b>
项目	2020年末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6,954.32	4,238.5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60.25	140.06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

项目	2022年9月末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提费用（绿化工程养护费）	4,466.40	1,116.60
未实现的内部销售毛利	4.75	1.19
<b>合计</b>	<b>21,985.72</b>	<b>5,496.43</b>
项目	2019年末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1,879.97	2,969.9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437.25	109.31
预提费用（绿化工程养护费）	2,524.21	631.05
未实现的内部销售毛利	247.69	61.92
<b>合计</b>	<b>15,089.13</b>	<b>3,772.28</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分别为 3,772.28 万元、5,496.43 万元、7,072.60 万元和 7,739.51 万元，分别占非流动资产的 53.38%、45.52%、48.00%和 43.27%，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由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和预提费用等对应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

###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9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为 0.00 万元。2020 年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3,126.67 万元、4,205.95 万元和 3,952.21 万元，主要系沛县沙河风光旅游景区 PPP 项目建设期形成的资产。

##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37,808.34	99.40	147,812.46	99.26	121,376.18	98.03	91,156.15	96.20
非流动负债	829.89	0.60	1,108.34	0.74	2,434.99	1.97	3,603.43	3.80
<b>负债合计</b>	<b>138,638.23</b>	<b>100.00</b>	<b>148,920.81</b>	<b>100.00</b>	<b>123,811.17</b>	<b>100.00</b>	<b>94,759.5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96.20%、98.03%、99.26%和 99.40%。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合同负债、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均主要为长期借款。

## 1、流动负债结构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负债总额比例(%)	金额	占负债总额比例(%)	金额	占负债总额比例(%)	金额	占负债总额比例(%)
短期借款	29,152.74	21.03	20,238.09	13.59	15,026.52	12.14	10,200.00	10.76
应付票据	4,851.16	3.50	6,899.82	4.63	1,041.10	0.84	-	-
应付账款	83,371.84	60.14	96,146.04	64.56	83,940.42	67.80	63,451.22	66.96
预收款项	-	-	-	-	-	-	1,487.49	1.57
合同负债	3,299.32	2.38	2,731.19	1.83	3,097.20	2.50	不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726.15	0.52	1,977.64	1.33	1,857.62	1.50	1,983.21	2.09
应交税费	12,435.19	8.97	10,384.05	6.97	10,120.18	8.17	8,371.88	8.83
其他应付款	449.28	0.32	956.91	0.64	158.01	0.13	367.70	0.39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	28.26	0.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3.69	0.46	1,680.12	1.13	1,202.48	0.97	2,088.19	2.20
其他流动负债	2,888.97	2.08	6,798.61	4.57	4,932.64	3.98	3,206.47	3.38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7,808.34</b>	<b>99.40</b>	<b>147,812.46</b>	<b>99.26</b>	<b>121,376.18</b>	<b>98.03</b>	<b>91,156.15</b>	<b>96.2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等构成，其中应付账款和短期借款占比较大。

###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	----------	--------	--------	--------

抵押、保证借款	-	4,000.00	4,800.00	4,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2,000.00	8,300.00	3,500.00	500.00
质押、抵押及保证借款	-	2,000.00	-	-
质押借款	983.30	-	1,000.00	1,600.00
保证借款	13,400.00	5,900.00	5,700.00	3,910.00
信用借款	2,700.00	-	-	190.00
未到期的应付利息	69.44	38.09	26.52	-
<b>合计</b>	<b>29,152.74</b>	<b>20,238.09</b>	<b>15,026.52</b>	<b>10,200.00</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0,200.00 万元、15,026.52 万元、20,238.09 万元和 29,152.74 万元, 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10.76%、12.14%、13.59% 和 21.03%。银行短期借款有助于解决公司运营资金需求,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营运资金的需要, 合理安排短期借款的筹措及偿还。

2021 年末和 2022 年 9 月末,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上市之后融资能力增强, 公司融资成本呈现下降趋势, 因此公司根据项目营运需要扩大了银行借款规模。

##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各期末, 公司应付票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	34.74	75.00	-	-
商业承兑汇票	4,816.42	6,824.82	1,041.10	-
<b>合计</b>	<b>4,851.16</b>	<b>6,899.82</b>	<b>1,041.10</b>	<b>-</b>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0.00 元、1,041.10 万元、6,899.82 万元和 4,851.16 万元, 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0.00%、0.84%、4.63%和 3.50%。2021 年和 2022 年 9 月末, 公司应付票据中, 商业承兑汇票金额大幅增加, 主要是公司增加开具商业承兑汇票支付采购款所致。

##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 万元

**2022 年 9 月末**

账龄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43,282.87	51.92%
1-2 年	23,986.69	28.77%
2-3 年	9,670.94	11.60%
3 年以上	6,431.33	7.71%
<b>合计</b>	<b>83,371.84</b>	<b>100.00%</b>
<b>2021 年末</b>		
账龄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60,921.08	63.36%
1-2 年	21,827.46	22.70%
2-3 年	8,909.65	9.27%
3 年以上	4,487.85	4.67%
<b>合计</b>	<b>96,146.04</b>	<b>100.00%</b>
<b>2020 年末</b>		
账龄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55,496.35	66.11%
1-2 年	20,303.19	24.19%
2-3 年	4,756.81	5.67%
3 年以上	3,384.07	4.03%
<b>合计</b>	<b>83,940.42</b>	<b>100.00%</b>
<b>2019 年末</b>		
账龄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45,234.44	71.29%
1-2 年	12,700.45	20.02%
2-3 年	2,022.10	3.19%
3 年以上	3,494.22	5.51%
<b>合计</b>	<b>63,451.22</b>	<b>100.00%</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3,451.22 万元、83,940.42 万元、96,146.04 万元和 83,371.84 万元,占公司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6.96%、67.80%、64.56%和 60.14%,比例较高。其中,应付账款主要为工程相关的苗木、材料、劳务等采购款。2019-2021 年各期末应付账款均较上年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所致。2022 年 9 月末,应付账款减少 12,774.20 万元,主要系公司考虑到外界环境变化的潜在影响,为保障供应商的稳定性,增加对供应商付款所致。

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各年 1 年以内应付账款占比依次为 71.29%、66.11%、63.36%和 51.92%。

#### (4) 预收账款

2019 年末公司预收账款为 1,487.49 万元，主要为预收的工程款。2020 年后，公司无预收账款，主要系 2020 年新收入准则适用后，财务报表新增合同负债的列报。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已办理结算价款超过本公司根据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金额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 (5) 合同负债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合同负债	3,299.32	2,731.19	3,097.20	-

2020 年新收入准则适用后，财务报表新增合同负债的列报。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已办理结算价款超过本公司根据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金额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结合“预收账款”科目来看，2019 年至 2022 年 9 月末，合同负债（预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1,487.49 万元、3,097.20 万元、2,731.19 万元和 3,299.32 万元，均为预收的工程款项，占公司总负债的 1.57%、2.50%、1.83%和 2.38%。

#### (6)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2.53	1,956.12	1,856.32	1,958.89
职工福利费	12.60	21.50	0.00	-
社会保险费	1.02	-	-	-
住房公积金	-	-	1.31	24.3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0.02	0.00	-
<b>合计</b>	<b>726.15</b>	<b>1,977.64</b>	<b>1,857.62</b>	<b>1,983.21</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983.21 万元、1,857.62 万元、

1,977.64 万元和 726.15 万元，占公司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09%、1.50%、1.33% 和 0.52%，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存在一定的波动，整体受员工人数变动和薪酬水平提升的影响。

### (7) 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增值税	9,248.81	5,395.60	5,890.07	4,164.37
企业所得税	1,691.44	3,573.09	2,987.16	3,370.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9.86	781.93	693.51	462.29
教育费附加	402.73	359.63	317.37	214.46
地方教育附加	238.20	239.78	211.61	142.96
个人所得税	15.68	14.97	9.65	9.10
印花税	0.13	7.77	2.33	0.02
房产税	6.48	9.23	6.20	6.03
土地使用税	1.88	1.90	1.86	1.82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	0.15	0.41	-
<b>合计</b>	<b>12,435.19</b>	<b>10,384.05</b>	<b>10,120.18</b>	<b>8,371.88</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8,371.88 万元、10,120.18 万元、10,384.05 万元和 12,435.19 万元，占公司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83%、8.17%、6.97%和 8.97%。

### (8)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	28.26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项	449.28	956.91	158.01	339.44
<b>合计</b>	<b>449.28</b>	<b>956.91</b>	<b>158.01</b>	<b>367.70</b>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由保证金及押金、员工备用金和应付中介机构费用组成。其中 2021 年末其他应付款增长较快，主要由于公司 2021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完成后，部分中介费用未支付所致。

2022年9月末，其他应付款规模减少，主要是公司2022年对外支付应付款项所致。

###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2,088.19万元、1,202.48万元、1,680.12万元和633.69万元，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占各期总负债比例分别为2.20%、0.97%、1.13%及0.46%，金额及占比呈现下降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64	1,402.87	1,202.48	2,088.1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3.05	277.25	-	-
合计	633.69	1,680.12	1,202.48	2,088.19

### (10)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待转销项税额，分别为3,206.47万元、4,932.64万元、6,798.61万元和2,888.97万元，占各期总负债比例分别为3.38%、3.98%、4.57%及2.08%。

## 2、非流动负债结构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9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长期借款	801.27	0.58	1,001.95	0.67	2,404.81	1.94	3,600.00	3.80
租赁负债	17.27	0.01	100.92	0.07	-	-	-	-
预计负债	8.06	0.01	-	-	30.17	0.0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9	0.00	5.47	0.00	-	-	3.43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9.89	0.60	1,108.34	0.74	2,434.99	1.97	3,603.43	3.80

###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质押、保证借款	1,200.64	2,402.87	3,602.48	5,688.19
未到期的应付利息	1.27	1.95	4.81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64	1,402.87	1,202.48	2,088.19
<b>合计</b>	<b>801.27</b>	<b>1,001.95</b>	<b>2,404.81</b>	<b>3,6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3,600.00 万元、2,404.81 万元、1,001.95 万元和 801.27 万元，占总负债的 3.80%、1.94%、0.67%和 0.58%。

2022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不含未到期的应付利息）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借款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担保方式	2022年1-9月利息支出	账面未偿还金额	其中：长期借款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沛县支行	-	1,600.00	2019.5.30-2025.5.15	6.37%	保证、质押	62.13	1,200.00	800.00	400.00
<b>合计</b>		<b>1,600.00</b>				<b>62.13</b>	<b>1,200.00</b>	<b>800.00</b>	<b>400.00</b>

## （2）租赁负债

2021 年起，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于除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外的其他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2021 年末和 2022 年 9 月末，公司租赁负债余额分别为 100.92 万元和 17.27 万元，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分别在南京、广州和宿迁租赁的办公场所对应尚未支付的租金所确认的租赁负债。

## （3）预计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负债的金额依次为 0 万元、30.17 万元、0 万元和 8.06 万元，金额及占比相对较小。

## （4）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的金额依次为 3.43 万元、0 万元、5.47 万元和 3.29 万元，金额及占比相对较小。

### （三）偿债能力分析

#### 1、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年9月 末/2022年 1-9月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1.67	1.61	1.48	1.62
速动比率（倍）	0.99	0.87	0.95	1.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74%	59.01%	63.90%	61.96%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86%	58.76%	64.74%	61.0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8,569.65	12,900.88	11,784.71	13,199.55
利息保障倍数（倍）	7.14	8.74	9.48	11.33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合同资产-预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持有待售资产-其他流动资产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母公司）/总资产（母公司）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公司资产以存货、应收账款、货币资金等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45%、93.69%、94.19%和 92.79%，资产流动性强。由于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或其控制的投资主体以及国有企业等，信用情况较好，回款保障程度较高，故应收账款发生坏账可能性较小、公司存货及合同资产减值概率低，公司资产质量良好。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短期借款及应交税费等，且公司一般根据工程项目资金投入、回款情况及借款融资情况，与供应商协商付款进度，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匹配性较好。综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较为合理，资产良好的流动性和质地能够确保各类负债正常偿付，公司偿债能力有保障。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62、1.48、1.61 和 1.67，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1.12、0.95、0.87 和 0.99，整体保持相对稳定。2020 年末，流动比率、速动比例略有下降主要系因以应付账款为主的流动负债增长较快所致。2021 年末，公司流动比例略有上升，主要系 2021 年公司竣工验收项目较多，存货结转进入应收账款的金额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61.96%、63.90%、59.01%和 56.74%，保持相对稳定。公司资产与负债结构合理，负债水平适中。2020 年末公

司资产负债率略有上升主要系因以应付账款为主的流动负债增长较快且公司扩大了借款规模所致；2021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系公司2021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2022年9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系公司支付供应商采购款导致应付款项下降所致。

## 2、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指标对比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资产负债率 (合并)
<b>2022年1-6月(注)/2022年1-9月</b>				
东方园林	0.93	0.28	74.20%	75.86%
节能铁汉	0.74	0.35	72.27%	76.02%
岭南股份	1.00	0.29	71.05%	72.24%
蒙草生态	1.29	0.77	51.91%	62.41%
天域生态	1.94	0.86	50.82%	55.27%
乾景园林	2.04	1.43	32.93%	32.96%
农尚环境	2.18	1.48	24.31%	38.67%
大千生态	1.76	0.89	39.50%	47.50%
绿茵生态	4.22	3.58	40.85%	49.51%
园林股份	1.94	1.23	45.95%	48.28%
诚邦股份	1.53	0.58	53.36%	67.40%
冠中生态	2.59	1.59	28.88%	32.07%
东珠生态	1.42	0.34	61.59%	58.65%
<b>平均</b>	<b>1.81</b>	<b>1.05</b>	<b>49.82%</b>	<b>55.14%</b>
<b>发行人</b>	<b>1.67</b>	<b>0.99</b>	<b>57.53%</b>	<b>55.86%</b>
<b>2021年度</b>				
东方园林	1.18	0.41	72.50%	73.09%
节能铁汉	0.73	0.36	72.27%	74.48%
岭南股份	1.05	0.34	72.06%	73.04%
蒙草生态	1.15	0.77	51.91%	64.04%
天域生态	1.56	0.71	48.09%	51.59%
乾景园林	1.98	1.36	30.18%	28.31%
农尚环境	1.80	0.64	24.31%	48.08%
大千生态	1.69	2.95	42.12%	51.18%

公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资产负债率 (合并)
绿茵生态	4.04	1.08	40.85%	48.72%
园林股份	1.88	1.85	46.96%	50.08%
诚邦股份	1.50	1.07	54.35%	68.40%
冠中生态	3.01	0.69	28.88%	27.49%
东珠生态	1.36	0.44	61.68%	60.02%
<b>平均</b>	<b>1.76</b>	<b>0.98</b>	<b>49.70%</b>	<b>55.27%</b>
<b>发行人</b>	<b>1.61</b>	<b>0.87</b>	<b>59.01%</b>	<b>58.76%</b>
<b>2020 年度</b>				
东方园林	1.18	0.45	70.90%	70.71%
节能铁汉	0.83	0.40	75.54%	77.45%
岭南股份	1.03	0.38	74.56%	75.26%
蒙草生态	0.91	0.54	58.39%	63.90%
天域生态	1.39	0.71	61.14%	58.99%
乾景园林	2.35	1.36	31.54%	28.96%
农尚环境	1.73	0.72	50.22%	53.30%
大千生态	1.76	1.96	44.87%	52.30%
绿茵生态	2.68	0.91	29.83%	39.40%
园林股份	1.49	1.34	61.73%	64.32%
诚邦股份	1.84	0.91	50.90%	61.43%
冠中生态	2.41	0.83	32.58%	33.43%
东珠生态	1.53	0.52	58.00%	55.40%
<b>平均</b>	<b>1.63</b>	<b>0.85</b>	<b>53.86%</b>	<b>56.53%</b>
<b>发行人</b>	<b>1.48</b>	<b>0.95</b>	<b>63.90%</b>	<b>64.74%</b>
<b>2019 年度</b>				
东方园林	1.07	0.43	70.26%	71.04%
节能铁汉	0.94	0.40	73.78%	76.48%
岭南股份	0.99	0.48	71.25%	73.39%
蒙草生态	0.98	0.78	61.45%	66.96%
天域生态	1.59	0.82	56.94%	58.03%
乾景园林	2.07	0.88	43.79%	41.45%
农尚环境	1.64	0.80	53.12%	56.42%
大千生态	1.49	2.63	54.47%	57.98%

公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资产负债率 (合并)
绿茵生态	3.39	0.90	26.57%	34.04%
园林股份	1.42	1.06	63.35%	67.29%
诚邦股份	1.68	0.95	52.41%	57.41%
冠中生态	2.19	0.97	39.36%	40.26%
东珠生态	1.68	0.66	51.72%	49.71%
<b>平均</b>	<b>1.63</b>	<b>0.91</b>	<b>55.27%</b>	<b>57.73%</b>
<b>发行人</b>	<b>1.62</b>	<b>1.12</b>	<b>61.96%</b>	<b>61.07%</b>

数据来源：Wind、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注：因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季报未公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因此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为1-6月数据。

2019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张导致的应付账款、长期借款增加，2019年末，公司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2019年公司竣工验收项目较多，存货结转进入应收账款的金额较多所致。

2020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张导致的应付账款、短期借款增加所致。2020年末，公司流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2020年公司项目施工及竣工验收较多，存货、合同资产及竣工结转的应收账款增加较多所致。

2021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差异缩小，主要系公司2021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导致公司净资产增加所致。2021年末，公司速动比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2021年公司施工项目较多，工程建设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的合同资产大幅增加，同时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2022年9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公司2022年1-9月支付供应商采购款项较多，导致应付账款减少所致。2022年9月末，公司流动比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张导致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综上，公司资产流动性、偿债能力较好，资产结构合理。

## （四）营运能力分析

### 1、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年9月末 /2022年1-9月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7	0.85	0.90	1.09
存货周转率（次）	0.39	0.82	1.33	1.44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0.25	0.46	0.57	0.63
总资产周转率（次）	0.23	0.43	0.54	0.60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应收票据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净值平均余额+合同资产净值平均余额）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营业收入/流动资产平均余额

总资产周转率（次）=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9 次、0.90 次、0.85 次和 0.47 次。2020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0 年公司规模扩张，正在履行的项目进入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结转的应收账款较多，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同时，受外界环境变化影响，公司向政府启动结算申请的时间相应推迟，导致全年应收账款回款金额较少，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所致。2019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9 年竣工验收的项目较多，根据公司目前的应收账款结转政策，即在竣工验收时一次性结转应收账款，导致当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所致。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44 次、1.33 次、0.82 次和 0.39 次。2020 年末存货周转率下降，系公司规模扩张，导致存货、合同资产余额较上年增加所致，2020 年末，公司存货及合同资产合计余额较上年增加 38.88%。

2021 年存货周转率下降，主要系江北新区长江岸线湿地保护与环境提升一期工程一标段扬子江公园景观绿化工程、泗县经济开发区道路及配套管网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维西县永春河流域生态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EPC）、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等工程项目履约成本已发生但尚未到结算时点，导致合同增加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资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变动情况与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 2、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指标对比

报告期各期末，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简称	应收账款周 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 （次）	流动资产周 转率（次）	总资产周转率 （次）
<b>2022年1-6月/2022年1-9月（注）</b>				
东方园林	0.29	0.23	0.14	0.08
节能铁汉	0.40	0.26	0.12	0.05
岭南股份	0.39	0.17	0.15	0.10
蒙草生态	0.26	0.51	0.21	0.08
天域生态	0.41	0.39	0.28	0.18
乾景园林	0.10	0.37	0.10	0.05
农尚环境	0.48	0.16	0.34	0.28
大千生态	0.34	0.85	0.10	0.05
绿茵生态	0.28	0.23	0.16	0.10
园林股份	0.46	0.38	0.14	0.12
诚邦股份	0.20	0.35	0.41	0.22
冠中生态	0.96	0.62	0.29	0.24
东珠生态	0.74	0.15	0.16	0.13
<b>平均</b>	<b>0.41</b>	<b>0.36</b>	<b>0.20</b>	<b>0.13</b>
<b>发行人</b>	<b>0.36</b>	<b>0.27</b>	<b>0.25</b>	<b>0.23</b>
<b>2021年度</b>				
东方园林	1.02	0.74	0.39	0.23
节能铁汉	0.89	0.53	0.20	0.09
岭南股份	2.03	0.64	0.38	0.25
蒙草生态	0.93	1.67	0.48	0.19
天域生态	0.74	1.05	0.30	0.19
乾景园林	0.33	1.06	0.16	0.09
农尚环境	1.81	0.49	0.28	0.25
大千生态	0.69	1.58	0.24	0.15
绿茵生态	1.04	0.70	0.27	0.15
园林股份	1.37	1.13	0.55	0.45
诚邦股份	0.92	1.13	0.45	0.39
冠中生态	3.28	1.92	0.89	0.49
东珠生态	2.43	0.48	0.40	0.33



公司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总资产周转率(次)
平均	1.34	1.01	0.38	0.25
发行人	0.85	0.82	0.46	0.43
<b>2020 年度</b>				
东方园林	0.79	0.59	0.31	0.20
节能铁汉	1.68	0.62	0.28	0.14
岭南股份	2.24	1.10	0.52	0.34
蒙草生态	0.67	2.15	0.41	0.16
天域生态	0.67	0.83	0.26	0.17
乾景园林	0.60	0.59	0.19	0.13
农尚环境	1.62	0.44	0.23	0.21
大千生态	1.12	1.93	0.41	0.29
绿茵生态	1.87	1.15	0.46	0.27
园林股份	1.33	0.84	0.51	0.42
诚邦股份	1.08	1.59	0.59	0.49
冠中生态	3.10	1.85	0.85	0.51
东珠生态	2.76	0.53	0.42	0.35
平均	1.50	1.09	0.42	0.28
发行人	0.90	1.33	0.57	0.54
<b>2019 年度</b>				
东方园林	0.75	0.52	0.30	0.19
节能铁汉	3.35	0.83	0.36	0.19
岭南股份	2.21	1.35	0.67	0.44
蒙草生态	0.67	3.58	0.42	0.19
天域生态	1.06	0.79	0.36	0.26
乾景园林	0.87	0.44	0.25	0.20
农尚环境	1.91	0.76	0.37	0.35
大千生态	0.83	1.62	0.32	0.28
绿茵生态	1.85	1.38	0.49	0.29
园林股份	1.44	0.70	0.53	0.46
诚邦股份	1.34	1.81	0.70	0.56
冠中生态	2.20	1.59	0.70	0.49
东珠生态	2.72	0.67	0.46	0.38

公司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总资产周转率（次）
平均	1.63	1.23	0.46	0.33
发行人	1.09	1.44	0.63	0.60

数据来源：Wind、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注：因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22 年三季度未披露计算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和存货周转率（次）的详细数据，因此继续采用半年度数据列示并比较。

2019 年末，公司存货周转率、资产周转能力指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系同行业上市公司因 PPP 规范调整及外界环境变化因素工程施工量有较大的减少，收入、成本均有较大降幅，而公司收入、成本保持稳定。同时由于公司 PPP 项目较少，公司资产主要以流动资产为主，资产周转速度相对较好。

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其原因一方面是公司 2019 年竣工验收的项目较多，按照应收账款确认政策，在竣工验收时点一次性确认应收账款，导致应收账款大幅增长，进而使得应收账款的周转率下滑；另一方面这与同行业公司采用了不同的应收账款确认政策有关，与公司采用相同的应收账款确认政策的有绿茵生态、东珠生态、园林股份、诚邦股份、冠中生态，2019 年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绿茵生态、东珠生态、园林股份、诚邦股份、冠中生态）的平均值为 1.70，发行人的该项指标低于上述可比公司的平均值。

2020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0 年公司规模扩张，存货和合同资产结转的应收账款较多，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同时，受外界环境变化影响，公司向政府启动结算申请的时间相应推迟，导致全年应收账款回款金额较少，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所致。

2021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相比 2020 年略微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1 年竣工结转应收账款的项目较多，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同时，部分客户外界环境变化影响，结算进度较慢，导致公司回款不及预期所致。

## （五）财务性投资情况

### 1、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

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2 月发布的《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3 年 2 月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对财务性投资和类金融业务界定如下：

“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密切相关，符合业态所需、行业发展惯例及产业政策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供应链金融，暂不纳入类金融业务计算口径。”

此外，根据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7 月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产业基金以及其他类似基金或产品的，如同时属于以下情形的，应当认定为财务性投资：（1）上市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或其投资身份类似于有限合伙人，不具有该基金（产品）的实际管理权或控制权；（2）上市公司以获取该基金（产品）或其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

## **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经逐项对照，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未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具体如下：

### **（1）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 **（2）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拆借资金的情形。

**(3) 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委托贷款的情形。

**(4) 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公司集团内不存在财务公司，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情形。

**(5) 购买收益波动较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仅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和结构性存款等保本理财产品，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相关理财投资均已到期赎回，目前余额为 0.00 万元，该等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利率可预期、收益较稳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 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

**(7) 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

根据上述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的认定标准并经核查，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2022 年 8 月 26 日）前六个月即 2022 年 2 月 26 日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形，无需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3、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2022 年 9 月末，公司相关报表科目余额情况如下表：

报表科目	金额（万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其他应收款	2,701.43
其他流动资产	332.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52.21
---------	----------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2年9月末，公司不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

### (2) 其他应收款

2022年9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保证金及押金、员工备用金等款项，不存在借予他人款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3) 其他流动资产

2022年9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和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2年9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公司“沛县沙河风光旅游景区 PPP 项目”形成的建设期 PPP 项目及 PPP 项目运营期末结算资产，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的相关要求。

## 七、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57,569.62	95,841.66	93,237.51	83,204.48
减：营业成本	38,458.28	68,155.85	67,623.46	60,028.33
税金及附加	413.51	506.90	682.46	445.38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6,294.38	8,633.96	7,976.35	8,035.09
研发费用	2,877.37	870.65	376.48	306.06
财务费用	967.85	1,134.24	1,146.43	711.7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40.40	-4,909.91	-5,321.99	-2,136.55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5.95	-800.19	-3.23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033.82</b>	<b>10,969.86</b>	<b>10,213.15</b>	<b>11,662.81</b>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37	0.26	4.98
减：营业外支出	30.61	37.26	69.15	29.6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7,003.21</b>	<b>10,932.97</b>	<b>10,144.26</b>	<b>11,638.12</b>
减：所得税费用	1,320.27	2,408.42	2,556.88	2,918.1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682.94</b>	<b>8,524.55</b>	<b>7,587.38</b>	<b>8,719.94</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16.46	8,487.20	7,594.59	8,714.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65.38	8,387.38	7,420.07	8,635.99

公司正处于稳步增长的时期，公司营业收入从 2019 年的 83,204.48 万元增长到 2021 年的 95,841.66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7.33%。2020 年，公司在确保防疫措施到位的情况下，及时复工复产，抢抓施工进度，实现了 2020 年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增长 12.06%。

在公司整体收入稳步增长的情况下，公司净利润存在一定的波动，2020 年较上年下降 12.99%，净利润波动的主要原因在于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而导致的信用减值损失的波动。

2019 年公司当年竣工验收的项目较多，根据应收账款的确认政策（在竣工验收时一次结转剩余工程施工），一次性确认了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但上述应收账款并未达到合同的结算期（竣工验收节点至养护期满通常间隔 2 年左右），导致 2019 年当期合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136.55 万元；

2020 年上述应收账款随着账龄的增长坏账计提比例也随之增加（因大部分款项仍尚未到结算期而未实现回款），导致 2020 年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增长较快，当期净利润下降；

2021 年净利润相比上年增长 12.35%，主要由于公司收回部分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转回导致净利润增加，但同时公司合同资产大幅增长，导致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相互抵消所致。

## （一）营业收入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83,204.48 万元、93,237.51 万元、95,841.66 万元和 57,569.62 万元，2020 年度、2021 年度比上年增长 12.06%和 2.79%。

### 1、公司营业收入及增幅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及增幅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 (注)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东方园林	348,667.65	-54.91	1,048,662.76	20.18	872,553.54	7.28	813,319.72
节能铁汉	157,136.99	-8.71	266,269.76	-36.78	421,149.68	-16.87	506,624.93
岭南股份	174,428.97	-45.17	479,943.65	-27.84	665,128.46	-16.41	795,663.82
蒙草生态	133,783.86	-22.49	291,142.69	14.54	254,179.48	-10.87	285,175.70
天域生态	64,505.34	45.31	63,808.27	9.53	58,254.29	-30.43	83,730.89
乾景园林	8,594.59	-39.22	17,679.89	-31.60	25,849.62	-27.38	35,596.06
农尚环境	31,089.49	34.31	30,760.42	6.71	28,826.64	-37.71	46,281.42
大千生态	18,870.91	-49.10	55,642.02	-41.07	94,417.21	2.73	91,906.74
绿茵生态	45,706.10	0.56	58,508.87	-38.29	94,819.51	32.95	71,321.51
园林股份	37,386.25	-48.06	122,370.94	-14.12	142,493.65	-4.30	148,894.92
诚邦股份	63,280.08	-27.78	131,392.65	14.51	114,741.93	26.52	90,692.25
冠中生态	27,773.24	10.71	40,202.90	37.66	29,203.67	5.04	27,803.67
东珠生态	123,023.62	-31.29	271,074.91	15.95	233,790.76	15.93	201,668.92
<b>平均值</b>	<b>94,942.08</b>	<b>-18.14</b>	<b>221,343.06</b>	<b>-5.43</b>	<b>233,492.96</b>	<b>-4.12</b>	<b>246,052.35</b>
<b>发行人</b>	<b>57,569.62</b>	<b>-16.13</b>	<b>95,841.66</b>	<b>2.79</b>	<b>93,237.51</b>	<b>12.06</b>	<b>83,204.48</b>

数据来源：同行业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

注：2022 年 1-9 月增长率为相比上年同期的增长率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园林绿化建设项目的设计与施工，业务类型包括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景观规划设计、苗木销售等，从业务的流程、内容以及上下游来看，公司与上市公司中的东方园林、节能铁汉、岭南股份、蒙草生态、天域生态、乾景园林、农尚环境、大千生态、绿茵生态、园林股份、诚邦股份、冠中生态、东珠生态等具有较高的可比性。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8年起，由于国家降杠杆等一系列政策出台，银行等金融机构对 PPP 项目的融资政策趋于谨慎，部分上市公司经营情况受到影响，收入出现了下滑的情况。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尚未过多介入 PPP 项目，上述政策对公司影响较小。

### **(1) 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收入下滑的原因**

2018年，随着资管新规征求意见开启新一轮监管序幕，国家降杠杆等一系列政策出台，同时财政部出台 92 号文对 PPP 项目进行规范清理，银行等金融机构对 PPP 项目的融资政策趋于谨慎，相关政策叠加导致行业内承建较多 PPP 订单的东方园林、节能铁汉、岭南股份、大千生态等上市公司部分 PPP 项目进展不及预期，从而导致存在资产减值和回款不及预期的情况，该部分上市公司受到上述情况的影响较大，主动控制了新接业务的规模，收入出现了一定的下滑，发展面临了一定的挑战和困难。尤其到 2019 年政策的影响开始显现，导致 PPP 业务占比较高的可比公司业绩受到较大影响。乾景园林存在地产园林景观业务，2020 年以来，由于房地产业务处于下行周期，导致其收入出现下滑的情形。公司由于涉及的 PPP 业务和房地产业务规模很小，且主要以 EPC 模式承接市政园林类项目，上述政策或行业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

### **(2)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业绩增长的原因**

通过在园林绿化行业 20 余年的长期实践，公司在园林绿化设计与施工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实现了设计、研发人才的储备和技术积累，逐步形成了完善的设计与施工一体化的经营模式，承建大型综合性工程的能力较强，能够对项目成本实施有效控制，并保证高水准的施工质量。

公司坚持从企业实际出发，瞄准目标市场，实施差异化经营策略，逐步形成以“水、路、绿、景、城”五个维度为核心的城市生态整体提升业务发展模式，以 20-50 平方公里的中小城市为主要目标市场，以规划、设计、施工、管养全产业链一体化为业务发展方向，形成独具特色的经营模式，业务已由江苏省扩展至安徽、广西、广东、云南、陕西、河南等省外 10 多个目标市场，随着公司在当地的影响力逐渐提升，逐步对周边地区形成辐射效应，为公司业务的增长提供更多的增长点。



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地域上较为分散，跨区域经营有利于分散公司经营风险，增强为客户持续开展一体化服务的能力，使得公司在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方面的优势进一步得到发挥，为公司横向拓展业务、扩大市场份额、避免区域内恶性竞争、实现规模经济效益、建立行业地位提供了发展基础，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

2022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下降16.13%，主要系公司受宿迁等地外界环境变化影响，部分项目开工进度不及预期所致，同时因为2022年三季度持续性高温，影响绿化苗木种植，导致部分项目进度不及预期。

##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7,513.41	99.90%	95,733.87	99.89%
其他业务收入	56.21	0.10%	107.79	0.11%
<b>合计</b>	<b>57,569.62</b>	<b>100.00%</b>	<b>95,841.66</b>	<b>100.00%</b>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3,155.44	99.91%	83,103.17	99.88%
其他业务收入	82.07	0.09%	101.31	0.12%
<b>合计</b>	<b>93,237.51</b>	<b>100.00%</b>	<b>83,204.4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占比小，公司主业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房屋租赁收入，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的波动主要系房屋出租情况波动所致。

### (2)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程施工	56,133.93	97.60%	92,385.09	96.50%

规划设计	1,301.70	2.26%	2,879.51	3.01%
苗木销售	77.78	0.14%	469.27	0.49%
<b>合计</b>	<b>57,513.41</b>	<b>100.00%</b>	<b>95,733.87</b>	<b>100.00%</b>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程施工	88,636.31	95.15%	79,632.97	95.82%
规划设计	4,236.14	4.55%	3,470.20	4.18%
苗木销售	283.00	0.30%	-	-
<b>合计</b>	<b>93,155.44</b>	<b>100.00%</b>	<b>83,103.17</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报告期内各期，该业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95.82%、95.15%、96.50%和 97.60%。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分别为 79,632.97 万元、88,636.31 万元、92,385.09 万元和 56,133.93 万元，2020 年度、2021 年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11.31%、4.23%。

公司在园林绿化景观设计、施工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已实现了设计、研发人才的储备和技术积累，并已形成了完善的设计与施工一体化的经营模式，拥有实施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项目的的能力。在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深挖香格里拉、维西、珠海等地的市场，并拓展了灵璧、宿迁、云梦、丹江口等多个新市场，储备了元江、太湖等多个新地区的业务。在横向业务拓展、跨区域经营、设计施工一体化方面进行了大量的实践，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带动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大幅度增长。此外，公司还积累了充足的在手订单，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华东	28,171.12	48.98%	45,659.07	47.69%
西南	21,543.78	37.46%	36,878.02	38.52%
西北	381.35	0.66%	1,876.11	1.96%

华南	1,531.97	2.66%	9,183.23	9.59%
其他	5,885.18	10.23%	2,137.44	2.23%
<b>合计</b>	<b>57,513.41</b>	<b>100.00%</b>	<b>95,733.87</b>	<b>100.00%</b>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华东	66,169.21	71.03%	52,830.90	63.57%
西南	10,386.14	11.15%	12,482.41	15.02%
西北	1,362.27	1.46%	5,315.80	6.40%
华南	11,428.48	12.27%	4,270.03	5.14%
其他	3,809.34	4.09%	8,204.03	9.87%
<b>合计</b>	<b>93,155.44</b>	<b>100.00%</b>	<b>83,103.1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华东及西南地区，并积极拓展其他地区业务。报告期内各期来自华东地区的业务收入分别为 52,830.90 万元、66,169.21 万元、45,659.07 万元和 28,171.12 万元，该区域的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公司所在地江苏南京、连云港以及安徽泗县的相关业务，西南区域的收入主要来自于香格里拉和维西等地。此外，公司还在华南区域的珠海、钦州等地开拓了城市生态整体提升等业务，华南区域目前仍处于起步阶段，整体收入占比相对较小。

#### 4、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析

园林行业施工受到自然天气和气候变化的影响较大，冬季施工较少，且叠加春节因素，一般第一季度收入较少，公司报告期各季度收入符合上述季节性特征。

2019-2021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季度的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21 年度	占比 (%)	2020 年度	占比 (%)	2019 年度	占比 (%)
第一季度	16,970.51	17.71	11,372.01	12.20	14,880.01	17.88
第二季度	28,989.21	30.25	33,099.40	35.50	27,910.51	33.54
第三季度	22,679.22	23.66	17,879.55	19.18	17,885.49	21.50
第四季度	27,202.72	28.38	30,886.56	33.13	22,528.47	27.08
<b>合计</b>	<b>95,841.66</b>	<b>100.00</b>	<b>93,237.51</b>	<b>100.00</b>	<b>83,204.48</b>	<b>100.00</b>

发行人工程施工类业务存在上述季节性特征的主要原因在于园林行业施工受到自然天气和气候变化的影响较大，一季度收入较少的原因在于冬季施工较少，同时叠加春节因素，大部分施工人员返乡休假，该季度施工周期较短，导致施工

进度相对较慢。三季度收入较少的原因在于夏季气温较高，苗木成活率较低，导致绿化工程施工进度相对较慢。而第二季度、第四季度的气候环境比较适合园林绿化施工，基于上述因素，一般情况下工程施工类业务呈现一、三季度收入较少、二、四季度收入较高的季节性特征。

## （二）营业成本

### 1、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金额	占比
工程施工	37,522.45	97.65%
规划设计	850.42	2.21%
苗木销售	54.18	0.14%
<b>合计</b>	<b>38,427.05</b>	<b>100.00%</b>
项目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工程施工	65,947.09	96.82%
规划设计	1,727.39	2.54%
苗木销售	439.42	0.65%
<b>合计</b>	<b>68,113.89</b>	<b>100.00%</b>
项目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工程施工	64,649.10	95.66%
规划设计	2,847.79	4.21%
苗木销售	85.16	0.13%
<b>合计</b>	<b>67,582.04</b>	<b>100.00%</b>
项目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工程施工	57,530.62	95.91%
规划设计	2,453.89	4.09%
苗木销售	-	-
<b>合计</b>	<b>59,984.51</b>	<b>100.00%</b>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59,984.51 万元、67,582.04 万元、68,113.89 万元和 38,427.05 万元,2020 年、2021 年的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12.67%、0.79%,与营业收入的增长率基本持平。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成本为主,报告期内该类业务成本占各年度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均在 90%左右,相比而言,规划设计和苗木销售成本占比较少。

## 2、主营业务成本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38,427.05	-19.85%	68,113.89	0.79%	67,582.04	12.67%	59,984.51
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57,513.41	-16.12%	95,733.87	2.77%	93,155.44	12.10%	83,103.17

公司 2020 年、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12.10%和 2.77%。2022 年 1-9 月主营业务相比上年同期降低 16.1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增长率与营业收入增长率基本匹配。

### (三) 营业毛利及毛利率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各类别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工程施工	33.16%	28.62%	27.06%	27.76%
规划设计	34.67%	40.01%	32.77%	29.29%
苗木销售	30.34%	6.36%	69.91%	-
<b>主营业务毛利率</b>	<b>33.19%</b>	<b>28.85%</b>	<b>27.45%</b>	<b>27.82%</b>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各类别毛利贡献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项目	工程施工	规划设计	苗木销售	主营业务
2022 年 1-9 月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56,133.93	1,301.70	77.78	57,513.41
	毛利(万元)	18,611.48	451.28	23.60	19,086.36
	毛利贡献率	97.51%	2.36%	0.12%	100.00%
	<b>毛利率</b>	<b>33.16%</b>	<b>34.67%</b>	<b>30.34%</b>	<b>33.19%</b>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92,385.09	2,879.51	469.27	95,733.87

年度	项目	工程施工	规划设计	苗木销售	主营业务
2021 年度	毛利（万元）	26,438.00	1,152.12	29.85	27,619.98
	毛利贡献率	95.72%	4.17%	0.11%	100.00%
	<b>毛利率</b>	<b>28.62%</b>	<b>40.01%</b>	<b>6.36%</b>	<b>28.85%</b>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88,636.31	4,236.14	283.00	93,155.44
	毛利（万元）	23,987.21	1,388.35	197.84	25,573.40
	毛利贡献率	93.80%	5.43%	0.77%	100.00%
	<b>毛利率</b>	<b>27.06%</b>	<b>32.77%</b>	<b>69.91%</b>	<b>27.45%</b>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79,632.97	3,470.20	-	83,103.17
	毛利（万元）	22,102.35	1,016.31	-	23,118.66
	毛利贡献率	95.60%	4.40%	-	100.00%
	<b>毛利率</b>	<b>27.76%</b>	<b>29.29%</b>	-	<b>27.82%</b>

注：毛利贡献率为指定业务类别当年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工程施工类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达 90%左右，毛利贡献率均在 90%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受工程施工类业务毛利率变动的影 响。报告期内，工程施工毛利率基本稳定并呈增长趋势。

### 1、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7.76%、27.06%、28.62%和 33.16%，报告期内，工程施工毛利率基本稳定。

#### (1)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22 年 1-6 月（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东方园林	23.00%	26.67%	29.66%	28.84%
节能铁汉	16.26%	18.70%	21.14%	15.10%
岭南股份	5.72%	22.53%	13.13%	20.32%
蒙草生态	36.20%	39.27%	34.77%	30.42%
天域生态	-	7.93%	11.41%	33.12%
乾景园林	-	4.85%	7.74%	17.23%
农尚环境	24.34%	16.37%	20.47%	24.42%
大千生态	-	20.02%	22.38%	24.70%
绿茵生态	39.02%	37.28%	39.37%	24.85%

同行业公司	2022年1-6月（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园林股份	-	22.56%	20.56%	18.67%
诚邦股份	-	13.38%	15.07%	20.32%
冠中生态	17.28%	40.81%	42.87%	4.39%
东珠生态	-	29.93%	28.96%	27.62%
<b>平均值</b>	<b>23.12%</b>	<b>23.10%</b>	<b>23.66%</b>	<b>22.31%</b>
<b>发行人</b>	<b>33.65%</b>	<b>28.62%</b>	<b>27.06%</b>	<b>27.76%</b>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部分上市公司 2022 年半年报未披露工程施工类业务毛利率情况。

注：因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 年三季度报未披露工程施工类业务毛利率情况，因此同行业可比分析仍然采用 2022 年 1-6 月数据。

由上表可见，2019 年度，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节能铁汉、乾景园林毛利率均较上一年度下滑超过 5%，且毛利率低于 20%，与其他可比公司毛利率相比存在一定偏离。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信息得知，其中节能铁汉主要是由于 PPP 项目中途退出、甩项结算，以及工程结算审计调减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工程施工毛利率大幅下滑；乾景园林主要是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因素导致毛利率下滑。剔除节能铁汉、乾景园林两家可比公司，其他可比公司 2019 年度毛利率平均值为 23.42%，与公司毛利率水平差异较小。

2020 年度，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天域生态和乾景园林毛利率较上一年度下滑超过 5%，且毛利率低于 20%，与其他可比公司毛利率相比存在一定偏离。天域生态园林生态工程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受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经营环境的影响，新开拓项目竞争较为激烈，施工成本增加，导致公司新承接的业务毛利率较存量项目有所下降，同时因外界环境变化影响，工期延误、施工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导致 2020 年度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滑。乾景园林主要原因是因部分项目受外界环境变化、业主场地交付及施工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导致 2020 年度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滑。剔除天域生态、乾景园林两家可比公司，其他可比公司 2019 年度毛利率平均值为 26.22%，与公司毛利率水平差异较小。

2021 年度，公司毛利率水平略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系公司承接了较多的香格里拉、维西等地高寒高海拔地区的项目，该地区项目毛利率相对较高，且该部分地区受外界环境变化的影响较小所致。

2022 年 1-6 月，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岭南股份和冠中生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

下滑较快，与其他可比公司毛利率相比存在一定偏离。岭南股份主要受外界环境变化影响，导致工程项目招标延迟、限制开工、延后施工情况多发，进而影响合同工期，而现场停工更是造成产能下降、支出增加所致。冠中生态主要系受外界环境变化影响，部分地区工程项目开工率不足，同时部分项目施工成本增加所致。剔除天域生态、乾景园林两家可比公司，其他可比公司 2022 年 1-6 月毛利率平均值为 23.12%。公司毛利率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承接了较多的香格里拉、维西等高寒高海拔地区的项目，该地区项目毛利率相对较高所致。

工程施工项目因项目类型、项目规模、施工技术要求、所处地理位置等因素的不同，具有其独特性，因此不同项目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标准化单位成本分析、敏感性分析对公司毛利率变动的分析不适用。

## 2、景观规划设计业务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景观规划设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9.29%、32.77%、40.01% 和 34.67%。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设计施工一体化的不断深入，公司的设计院也承担了较多业务拓展、内部服务的工作。由于设计院在公司设计施工一体化模式中角色定位，存在部分项目未能最终签订合同，无法产生收入，但是却承担了一定成本的情况，该部分成本计入公司当期的营业成本，因此使得报告期内毛利率呈现较低水平。

公司景观规划设计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东方园林	-	46.07%	-33.34%
蒙草生态	-	36.30%	7.17%
天域生态	-	-	31.16%
乾景园林	56.13%	31.58%	40.52%
农尚环境	-	-	73.05%
大千生态	18.50%	59.79%	44.11%
绿茵生态	-	25.21%	40.73%
园林股份	36.39%	46.21%	39.05%
诚邦股份	17.37%	31.03%	26.06%



同行业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平均值	32.10%	39.46%	29.83%
发行人	40.01%	32.77%	29.29%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随着新收入准则的适用，2020年起同行业上市公司普遍调整了收入、成本的披露方式，部分上市公司不再披露设计类业务毛利率。

比较同行业公司数据，2019 年度由于东方园林、蒙草生态的规划设计业务收入大幅减少，而人员成本相对较为刚性，因此毛利率大幅下滑，使得行业平均毛利率下降，该年度公司毛利率与行业平均毛利率接近。

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规划设计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主要系公司规划设计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成本较为刚性，规划设计毛利率主要受规划设计收入规模的影响。公司已形成较为成熟的设计施工一体化经营模式，设计院作为公司业务开拓、持续跟踪服务的重要部门，在报告期内承接了较多低毛利规划设计类业务，为后续工程施工业务及深度合作争取机会，鉴于设计院在公司设计施工一体化经营中的定位，相比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规划设计业务毛利率处于较低水平。

### 3、苗木销售业务

2019 年度不存在对外苗木销售，2020 年至 2022 年 9 月仅有少量苗木销售业务。2020 年至 2022 年 9 月，公司苗木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9.91%、6.36%和 30.34%，公司苗木销售业务毛利率变动较大，主要与销售苗木类型相关。

#### （四）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 1、期间费用构成及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包括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期间费用率	金额	期间费用率	金额	期间费用率	金额	期间费用率
管理费用	6,294.38	10.93%	8,633.96	9.01%	7,976.35	8.55%	8,035.09	9.66%
研发费用	2,877.37	5.00%	870.65	0.91%	376.48	0.40%	306.06	0.37%

财务费用	967.85	1.68%	1,134.24	1.18%	1,146.43	1.23%	711.72	0.86%
合计	<b>10,139.59</b>	<b>17.61%</b>	<b>10,638.85</b>	<b>11.10%</b>	<b>9,499.26</b>	<b>10.19%</b>	<b>9,052.87</b>	<b>10.88%</b>

注：期间费用率=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销售费用较少，因此销售费用未进行单独核算，与管理费用一并核算。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9,052.87 万元、9,499.26 万元、10,638.85 万元和 10,139.5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占比相对较小。

### (1) 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8,035.09 万元、7,976.35 万元、8,633.96 万元和 6,294.3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6%、8.55%、9.01%和 10.93%。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员工薪酬	4,305.13	5,931.80	5,259.89	5,189.14
办公费	421.51	1,056.42	912.28	830.85
折旧与摊销	246.91	342.60	401.35	392.74
差旅交通车辆费	378.36	289.07	262.04	364.16
业务招待费	247.32	389.99	407.24	495.38
咨询费	372.23	310.47	375.21	550.00
修理费	16.64	24.52	13.74	15.31
租赁保险费	162.08	188.75	218.18	138.5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	29.16	-	-
其他	144.19	71.17	126.43	59.00
合计	<b>6,294.38</b>	<b>8,633.96</b>	<b>7,976.35</b>	<b>8,035.09</b>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员工薪酬、办公费、业务招待费等组成。管理费用变动分析如下：

(1) 员工薪酬：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的业务的不断扩大，相关管理人员、业务人员数量随之增长，员工薪酬也随之增加；2021 年度员工薪酬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员工数量增加及员工薪酬水平上升所致。

(2) 办公费：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的业务的不断扩大，招投标业务相关的

支出逐步增加，办公费也随之增加。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办公费用增加，主要系设计人员开拓 EPC 项目，前期发生的项目勘探、测绘和差旅等开拓费用增加所致。

(3) 业务招待费：业务招待费报告期内持续下降，主要系公司在 2019 年度开始对业务招待费使用加强了管理，严控招待费支出，另一方面公司新的工程项目主要在以往开展过业务的地区取得导致。

(4) 咨询费：公司咨询费主要指因筹备上市而发生的中介费用、承担的相关差旅费用，2020 年度较 2019 年咨询费减少 174.79 万元，下降 31.78%，主要系公司更换中介机构，支付费用减少。2021 年度咨询费与上一年度基本持平。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横向拓展业务的过程中，在诸如云南香格里拉、维西、珠海等地开展了大量业务，公司作为江苏的园林绿化企业，在跨区域经营初期阶段由于客户认同度有限，在费用控制、人员管理和项目沟通等方面面临较多挑战，业务规模较小、管理成本较高，但随着跨区域经营的日益成熟，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品牌影响力、规模效应以及费用管理能力的提升，使得报告期各期管理费用率逐步降低。

## (2) 研发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06.06 万元、376.48 万元、870.65 万元和 2,877.3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依次为 0.37%、0.40%、0.91%、5.00%。主要用于耐盐碱景观苗木品种选育、常绿景观树种快速繁育技术体系构建、高寒高海拔地区受污染水体水质提升关键技术与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研究以及园林废弃物利用研究及技术推广等研发项目的实施。

2019 年，研发费用较上一年度增长主要系新增海绵城市建造技术要点项目与特色乡土树种的繁育与推广等项目研发费用所致。2020 年，公司研发费用主要投入于河道生态修复技术研究与示范推广项目、彩叶植物的繁育与推广项目。2021 年，公司研发费用主要投入植物促生菌技术开发与推广项目、园林废弃物利用研究及技术推广等。2022 年 1-9 月，为提升公司“水、路、绿、景、城”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运营模式的研发水平，并提升公司在重点城市的拓展力度，公司加大了研发人员的配备和研发的投入，主要包括耐盐碱景观苗木品种选育、

常绿景观树种快速繁育技术体系构建、高寒高海拔地区受污染水体水质提升关键技术与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研究等项目。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职工薪酬	1,347.26	593.46	168.63	172.26
直接投入	1,452.62	252.02	176.83	107.89
外部技术支持	67.96	5.67	17.99	13.36
折旧与摊销	0.63	0.49	0.54	0.08
其他费用	8.89	19.01	12.49	12.46
<b>合计</b>	<b>2,877.37</b>	<b>870.65</b>	<b>376.48</b>	<b>306.06</b>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具体情况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的主要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 （3）财务费用分析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相关的利息支出及 BT 项目的资金占用回报。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711.72 万元、1,146.43 万元、1,134.24 万元和 967.8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86%、1.23%、1.18%和 1.68%，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支出	1,141.13	1,413.38	1,196.90	1,126.77
减：利息收入	70.35	45.02	22.69	16.68
BT 项目融资收益	-207.31	-388.37	-189.87	-556.68
融资担保费	59.86	138.86	148.71	145.62
其他	44.51	15.39	13.38	12.69
<b>合计</b>	<b>967.85</b>	<b>1,134.24</b>	<b>1,146.43</b>	<b>711.72</b>

公司财务费用支出主要由利息支出和其他支出组成。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金额主要与该年度借款平均规模及贷款利率相关；财务费用其他支出主要为借款担保费及保函手续费等。

2020 年财务费用增加主要受 BT 项目融资收益减少所致。2021 年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借款规模增加所致。公司财务费用收益主要由 BT 项目融资收益

和利息收入组成。BT 项目融资收益主要来自公司 BT 工程所确认的未实现融资收益分摊，与公司 BT 项目长期应收款平均规模相关。报告期内各期，公司 BT 项目融资收益分别为 556.68 万元、189.87 万元、388.37 万元和 207.31 万元。随着 BT 项目的逐步移交和回款，BT 项目融资收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逐步降低。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主要受各年度公司日均银行存款余额及银行利率的影响。

## 2、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城市建设维护税	205.24	49.63	247.94	48.91	328.15	48.08	195.11	43.81
教育费附加	100.79	24.37	114.91	22.67	149.70	21.94	93.26	20.94
房产税	19.00	4.59	30.06	5.93	30.30	4.44	27.93	6.27
土地使用税	5.62	1.36	7.59	1.50	7.63	1.12	7.52	1.69
车船使用税	1.97	0.48	2.57	0.51	2.80	0.41	2.71	0.61
印花税	19.51	4.72	27.22	5.37	31.91	4.68	25.89	5.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38	14.84	76.61	15.11	99.91	14.64	63.04	14.1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	-	-	-	32.06	4.70	29.91	6.72
<b>合计</b>	<b>413.51</b>	<b>100.00</b>	<b>506.90</b>	<b>100.00</b>	<b>682.46</b>	<b>100.00</b>	<b>445.38</b>	<b>100.00</b>

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金额分别为 445.38 万元、682.46 万元、506.90 万元和 413.51 万元，总体随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

## 3、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金额为分别为-2,136.55 万元、-5,321.99 万元、-4,909.91 万元和-2,440.40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占比较高。具体金额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0.46	-4.12%	-24.74	0.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34.69	71.08%	-3,965.65	80.7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7.52	15.47%	-135.10	2.7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28.65	17.56%	-784.43	15.98%
<b>合计</b>	<b>-2,440.40</b>	<b>100.00%</b>	<b>-4,909.91</b>	<b>100.00%</b>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6.22	1.43%	8.59	-0.4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39.34	89.05%	-1,647.85	77.1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6.36	2.00%	-16.11	0.7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00.07	7.52%	-481.17	22.52%
<b>合计</b>	<b>-5,321.99</b>	<b>100.00%</b>	<b>-2,136.55</b>	<b>100.00%</b>

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末，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金额为-4,739.34 万元、-3,965.65 万元，金额较大，主要原因在于：

(1) 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增加，公司工程施工项目中，2020 年和 2021 年达到付款条件应结转应收账款的项目规模增加，进而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2) 按照公司的应收账款确认政策，应在竣工验收时一次性将剩余部分工程施工结转为应收账款，而 2019 年和 2020 年进入竣工验收阶段的项目相对较多，导致新增的应收账款较多，而在竣工验收时点，一次性结转的该部分应收账款并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该部分应收账款在确认应收账款的当期及期后 1-2 年均无法实现回款。因此，该部分应收账款在 2020 年和 2021 年随着账龄的增长，信用减值损失也随之增加。

####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分别为 0 万元、-3.23 万元、-800.19 万元和 515.95 万元。2019 年度起公司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在科目“信用减值损失”列示。2021 年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连云港灌云县佛塔项目、渭南市临渭区双创基地创新湖景区建设项目和临渭区创新创业基地创新湖环湖路及创新湖广场项目（EPC）项目计提的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5、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114.66 万元、96.40 万元、128.83 万元和 85.09 万元。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将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主要系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均与日常活动相关，且不存在与资产相关的项目，因此全部计入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取得的主要政府补助情况如下（5 万元及 5 万元以上）：

单位：万元

2022 年 1-9 月主要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林业项目补助资金	35.00	其他收益	35.00
区长质量奖	20.00	其他收益	20.00
江宁区财政局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	20.00	其他收益	20.00
21 年江宁区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奖励	5.00	其他收益	5.00
2021 年主要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江宁区 2020 年规上科技服务业奖励资金	20.00	其他收益	20.00
南京市江宁区城乡建设局建筑业 2019 年度科技创新先进企业奖励资金	5.00	其他收益	5.00
珠海横琴新区金融和财政局贷款贴息	22.11	财务费用	22.11
地方贡献奖励金	24.40	其他收益	24.40
江宁区农业政府补贴	30.00	其他收益	30.00
2020 年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奖励资金	5.00	其他收益	5.00
2021 科技惠民项目资金	5.00	其他收益	5.00
招用高校毕业生补贴	10.00	其他收益	10.00
2020 年主要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博士后创业奖励资金	5.00	其他收益	5.00
江宁区 2020 年度第二批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项目奖励资金	5.00	其他收益	5.00

2016年省林业三新工程项目补助款	40.00	其他收益	40.00
区委宣传部文化发展专项资金	20.00	其他收益	20.00
稳岗补贴	15.82	其他收益	15.82

#### 2019年主要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东山街道财政局专项资金	60.00	其他收益	60.00
江宁区科技服务企业奖励	15.00	其他收益	15.00
江宁区城乡建筑局建筑业质量创优先进企业	5.00	其他收益	5.00
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第五批稳岗	13.61	其他收益	13.61
南京市江宁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	18.39	其他收益	18.39

## 6、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6.72 万元、5.57 万元、2.60 万元和 308.85 万元，2019-2021 年投资收益主要为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2022 年 1-9 月的投资收益主要为“沛县沙河风光旅游景区项目 PPP 项目”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公司债权转让产生的投资收益损失为-44.92 万元。

## 7、营业外收支

### (1)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各期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4.98 万元、0.26 万元、0.37 万元和 0.00 万元。

### (2) 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0.44	1.93	3.03	1.26
对外捐赠支出	11.50	21.74	51.20	11.60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0.35	0.60	8.13	10.76
其他	18.31	12.99	6.80	6.05
<b>合计</b>	<b>30.61</b>	<b>37.26</b>	<b>69.15</b>	<b>29.67</b>



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各期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29.67 万元、69.15 万元、37.26 万元和 30.61 万元。

## 8、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所得税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89.36	3,979.12	3,755.42	3,676.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9.09	-1,570.70	-1,198.54	-758.36
<b>合计</b>	<b>1,320.27</b>	<b>2,408.42</b>	<b>2,556.88</b>	<b>2,918.18</b>

## 八、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8.83	-14,252.06	-5,281.25	-1,537.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1.81	-12,866.63	-137.83	-101.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5.76	31,716.48	3,735.53	1,880.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8.74	4,597.79	-1,683.56	242.30

###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37.29 万元、-5,281.25 万元、-14,252.06 万元和-12,578.83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442.13	55,284.01	52,416.67	60,294.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8	0.52	4.36	0.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8.06	1,368.31	1,074.01	2,786.2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5,305.27</b>	<b>56,652.84</b>	<b>53,495.03</b>	<b>63,081.1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12.93	52,371.14	41,780.19	49,750.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94.59	8,743.90	7,340.82	6,742.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74.42	6,231.51	5,427.30	3,823.33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2.16	3,558.35	4,227.98	4,302.3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7,884.10</b>	<b>70,904.90</b>	<b>58,776.28</b>	<b>64,618.4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578.83</b>	<b>-14,252.06</b>	<b>-5,281.25</b>	<b>-1,537.29</b>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包括公司收到工程结算款、设计结算款，收回的工程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包括购买苗木、建材、接受劳务及租赁机械等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支付的工程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变化趋势较为一致。

2020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81.25万元，系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受外界环境变化影响，公司启动与甲方结算的时点较晚，导致全年的回款金额下降所致。2021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252.06万元，系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2022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578.83万元，公司为了维护供应商的稳定，增加了对供应商采购款项的支付所致。

应收账款对应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公司在承揽项目时已重点考察了相关客户的还款能力和信用情况，同时在工程施工过程中能够积极配合监理方及客户完工量确认及工程结算等工作，为回收相关款项做好准备和保障，结合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看，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园林绿化项目通常工期较长，造成了成本支出与收入回款之间存在时间差，会大量占用企业的流动资金，导致了业内企业普遍存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9月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及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净利润
东方园林	-16,916.61	-164,559.91	75,454.38	-116,980.82	-74,622.25	-48,917.05	-132,747.08	4,411.23
节能铁汉	-29,249.70	-40,090.00	-33,947.90	-36,224.30	-16,423.35	5,756.93	109,305.45	-92,225.46
岭南股份	-31,331.55	-43,312.60	-24,748.86	5124.96	65,160.43	-45,206.92	126,950.99	35,131.49
蒙草生态	12,475.69	18,588.16	57,966.25	36,854.66	-43,677.19	19,314.03	-44,218.39	2,673.98
天域生态	4,603.14	5,023.56	-22,331.60	-22,056.15	-8,651.20	-15,859.71	-30,309.59	6,140.52
乾景园林	-4,705.07	-5,081.57	-14,982.64	-21,890.19	-7,444.80	-8,064.69	-3,013.82	2,335.75
农尚环境	-14,438.01	206.71	-4,682.02	-210.26	-10,956.76	715.09	19,142.72	5,250.32
大千生态	-13,150.90	1,470.61	2,305.02	7,166.12	3,107.90	10,964.70	13,936.95	10,014.66
绿茵生态	8,948.48	15,425.27	9,838.09	16,769.06	28,269.16	28,515.00	32,607.23	20,694.18
园林股份	-7,498.88	-10,509.74	-23,198.62	6,289.99	1,767.63	11,033.59	-14,083.31	14,148.85
诚邦股份	-22,597.08	1,030.86	-14,704.72	2,155.23	-32,018.59	4,076.32	-12,340.54	3,152.85
冠中生态	468.31	3,901.84	-12,022.11	7,812.56	7,826.90	6,349.20	10,161.05	6,774.04
东珠生态	-49,526.33	18,973.43	-40,833.04	48,058.31	2,291.15	39,241.54	-7,768.82	37,605.49
<b>平均值</b>	<b>-12,532.19</b>	<b>-15,302.57</b>	<b>-3,529.83</b>	<b>-5,163.91</b>	<b>-6,567.00</b>	<b>609.08</b>	<b>5,201.76</b>	<b>4,315.99</b>
<b>发行人</b>	<b>-12,578.83</b>	<b>5,682.94</b>	<b>-14,252.06</b>	<b>8,524.55</b>	<b>-5,281.25</b>	<b>7,587.38</b>	<b>-1,537.29</b>	<b>8,719.94</b>

公司现金流情况符合园林行业上述特点，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无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保持稳定，且均高于行业平均值，具体原因如下：

### （1）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收入下滑的原因

2018年，随着资管新规征求意见开启新一轮监管序幕，国家降杠杆等一系列政策出台，同时财政部出台92号文对PPP项目进行规范清理，银行等金融机构对PPP项目的融资政策趋于谨慎，相关政策叠加导致行业内承建较多PPP订单的部分上市公司受到上述情况的影响较大，收入出现了一定的下滑，发展面临

了一定的挑战和困难。尤其到 2019 年政策的影响开始显现，导致 PPP 业务占比较高的可比公司开始对相关项目进行坏账准备计提，公司业绩和净利润均受到较大影响。2020 年以来，叠加外界环境变化因素，同行业可比公司收入和净利润下滑更为明显。

## (2)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保持稳定且略有增长的原因

通过在园林绿化行业 20 余年的长期实践，公司在园林绿化设计与施工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实现了设计、研发人才的储备和技术积累，逐步形成了完善的设计与施工一体化的经营模式，承建大型综合性工程的能力较强，能够对项目成本实施有效控制，并保证高水准的施工质量。

公司坚持从企业实际出发，瞄准目标市场，实施差异化经营策略，逐步形成以“水、路、绿、景、城”五个维度为核心的城市生态整体提升业务发展模式，以 20-50 平方公里的中小城市为主要目标市场，以规划、设计、施工、管养全产业链一体化为业务发展方向，形成独具特色的经营模式，业务已由江苏省扩展至安徽、广西、广东、云南、陕西、河南等省外 10 多个目标市场，随着公司在当地的影响力逐渐提升，逐步对周边地区形成辐射效应，为公司业务的增长提供更多的增长点。

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地域上较为分散，跨区域经营有利于分散公司经营风险，增强为客户持续开展一体化服务的能力，使得公司在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方面的优势进一步得到发挥，为公司横向拓展业务、扩大市场份额、避免区域内恶性竞争、实现规模经济效益、建立行业地位提供了发展基础，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均为负数，且与行业平均值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之间的关系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净利润	5,682.94	<b>8,524.55</b>	<b>7,587.38</b>	<b>8,719.94</b>
加：资产减值准备	-515.95	800.19	3.23	-
信用减值损失	2,440.40	4,909.91	5,321.99	2,136.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6.95	313.50	334.10	328.77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8.16	169.95	-	-
无形资产摊销	19.90	46.05	45.35	42.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30	25.03	64.10	63.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	-2.86	2.48	2.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44	1.93	3.03	1.2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1.88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2.34	1,417.39	1,306.76	1,272.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8.85	-2.60	-5.57	-6.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6.91	-1,576.17	-1,195.10	-761.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8	5.47	-3.43	3.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0.18	-1,320.56	6,083.38	-1,815.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0.79	-47,571.13	-46,773.25	-33,975.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142.16	20,083.43	21,889.17	22,449.60
其他	8.06	-54.28	55.14	2.1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578.83</b>	<b>-14,252.06</b>	<b>-5,281.25</b>	<b>-1,537.29</b>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与公司净利润存在差异，主要形成原因如下：

2019年，公司净利润8,719.94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537.29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10,257.23万元的主要原因系：①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13,424.68万元，随着营业规模的增长，导致2019年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经营性应收项目较上一年末增加33,975.60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33,975.60万元；②随着公司承接、施工项目规模的不断增长，2019年末公司的存货较上一年末增长1,815.52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1,815.52万元；③2019年随着营业规模的增长，公司采购规模亦有所增长，导致2019年末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经营性应付项目较上一年末增加22,449.60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22,449.60万元；④2019年度信用减值损失为-2,136.55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2,136.55万元；

⑤2019 年度公司利息支出、融资担保费合计 1,272.39 万元，该项目相关现金流量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中核算，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 1,272.39 万元。

2020 年，公司净利润 7,587.38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5,281.25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 12,868.63 万元的主要原因在于：①随着营业规模的增长，导致 2020 年末受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经营性应收项目较上一年末增加 46,773.25 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46,773.25 万元。②随着公司承接、施工项目规模的不断增长，2020 年末公司的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21,889.17 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 21,889.17 万元；③2020 年，信用减值损失为 5,321.99 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 5,321.99 万元。

2021 年，公司净利润为 8,524.55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为-14,252.06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 22,776.62 万元的主要原因在于：①随着营业规模的增长，导致 2021 年末受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经营性应收项目较上一年末增加 47,571.13 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47,571.13 万元。②随着公司承接、施工项目规模的不断增长，2021 年末公司的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20,083.43 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 20,083.43 万元；③2021 年，资产减值准备为 5,710.10 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 5,710.10 万元。

2022 年 1-9 月，公司净利润为 5,682.94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为-12,578.83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 18,261.77 万元的主要原因在于：①随着营业规模的增长，2022 年 1-9 月受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经营性应收项目较上一年末增加 2,250.79 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2,250.79 万元。②受外界环境变化影响，公司本期回款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没有达到预期，同时为维护供应商的稳定，加大了对供应商的支付力度，付款增加较多。2022 年末公司的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17,142.16 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影响数为 -17,142.16 万元。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1.40 万元、-137.83

万元、-12,866.63 万元和 9,651.8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0	15.86	0.27	2.5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73.42	2,002.60	9,525.57	9,916.7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577.12</b>	<b>2,018.46</b>	<b>9,525.84</b>	<b>9,919.26</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5.31	385.09	148.68	105.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0.00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	14,500.00	9,515.00	9,915.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925.31</b>	<b>14,885.09</b>	<b>9,663.68</b>	<b>10,020.6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651.81</b>	<b>-12,866.63</b>	<b>-137.83</b>	<b>-101.40</b>

报告期内各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由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购买固定资产的现金和缴纳参股公司注册资本组成，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购买理财产品赎回收到的现金。

2021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866.63 万元，主要系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2022 年 1-9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651.81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0.00 万元，主要为缴纳参股公司江苏和埔的注册资本。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80.99 万元、3,735.53 万元、31,716.48 万元和 5,035.76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00	30,679.46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814.86	21,900.00	19,910.82	19,53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	2.33	1,210.70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434.86</b>	<b>52,581.79</b>	<b>21,121.52</b>	<b>19,53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200.00	17,900.00	16,258.19	15,159.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4.64	1,134.33	976.77	1,133.11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4.46	1,830.98	151.04	1,356.32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399.10</b>	<b>20,865.31</b>	<b>17,385.99</b>	<b>17,649.0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035.76</b>	<b>31,716.48</b>	<b>3,735.53</b>	<b>1,880.99</b>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增资和借款所取得的现金，2021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增加主要为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2021年和2022年1-9月，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上市相关的中介费用。

##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 （一）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5.31	385.09	148.68	105.66
<b>合计</b>	<b>965.31</b>	<b>385.09</b>	<b>148.68</b>	<b>105.66</b>

2019-2021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是购买办公场所、机器和软件设备。2022年1-9月，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多，主要为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埔园林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建立云南分院时购买办公场所所致。

###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外，公司未来可预见的资本性支出项目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投资的项目，具体内容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部分。

## 十、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和重大期后事项

### （一）担保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二）仲裁、诉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尚未了结的 100 万元以上的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诉讼标的金额	案由	案件进展情况
1	金埔园林	南京证大大拇指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802.44 万元及利息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一审审理中
2	于翠莲	赵建广、金埔园林、南京敦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5.15 万元及利息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已立案，尚未审理

上述案件为独立案件，涉及金额相对较小，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除上述诉讼案件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 100 万元以上的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案件。

##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其他重要事项。

##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 十一、技术创新分析

##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的主要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一）主要技术和研发情况”部分。

##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的主要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部分。

## （三）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公司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的主要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五）保持技术不断创新机制”部分。

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部分。

## 十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立足于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围绕现有主营业务进行，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科学论证。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是以现有主营业务为基础，结合公司未来市场布局及自身发展规划，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及核心竞争力的重大战略举措。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动，不存在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而导致的业务及资产的整合计划。

本次发行前，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及企业债的情形，不存在计入权益类科目的债券产品（如永续债）、非公开发行及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债券、以及具有资本补充属性的次级债、二级资本债的情况，本次发行后累计债券余额为不超过 52,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47.46%，不超过 50%，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要求。

###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

本次募投项目“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的实施，是公司响应国家“生态文明”和“新型城镇化”发展战略，完善公司主打“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工程这一独具特色的业务经营发展模式。借助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在研发、规划设计和施工管理方面形成更为成熟的业务积累，在项目筹划、业务的拓展承接、项目的规划设计和施工管理执行等方面形成“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工程这一独特业务模式相匹配的核心竞争要素和核心竞争能力。同时，也有助于提升并充分展现公司品牌形象和行业影响力，有利于公司抓住新的市场机会，实现业务规模持续发展壮大的需求。

###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涉及公司股权变化，本次发行完成后，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2,00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需投入总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	74,192.67	36,400.00
1.1	纳赤河中上游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19,638.04	12,000.00
1.2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12,967.94	3,000.00
1.3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二期（EPC）	7,079.01	3,000.00
1.4	维西县永春河流域生态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EPC）	11,747.74	3,000.00
1.5	灵璧县磬云山国家地质公园优质旅游提升 EPC 项目	7,190.91	5,000.00
1.6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城市增绿补绿工程项目总承包（EPC）	5,516.42	4,000.00
1.7	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景观提升工程（二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3,325.04	2,400.00
1.8	雄安新区悦容公园二期工程景观绿化一标段	3,472.00	2,000.00
1.9	拉姆央措湖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3,255.57	2,000.00
2	偿还银行借款	12,600.00	12,6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	合计	<b>89,792.67</b>	<b>52,000.00</b>

注：上述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中除“雄安新区悦容公园二期工程景观绿化一标段”为公司承接的专业分包项目外，其余均为总承包项目。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计划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资金予以置换。

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项目的实际

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截至审议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召开时，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开工建设，其中董事会决议公告前已投入的工程施工成本为 24,171.00 万元，扣除该部分投入后，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资金总额为 65,621.67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不涉及包含董事会召开时已投入的资金，不会用于置换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

## 2、关于主营业务与募集资金投向的合规性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建设项目的设计、施工以及苗木花卉种植与销售业务。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关系密切的国家政策主要有：2019 年 10 月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2021 年 10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要求“坚持生态优先、节约优先、保护优先，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同步推进物质文明建设与生态文明建设，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推进城市更新行动、乡村建设行动，加快转变城乡建设方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2022 年 10 月，《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工作报告》中提到“要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均为园林绿化项目，与上述产业政策相契合，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政策要求。同时，此次募投项目中的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完全相同，该类业务的实施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 3、项目备案及环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的备案及环评手续由甲方作为建设单位负责办理，甲方取得备案及环评手续系公开招投标的必要条件。由于上述项目均为公开招投标取得，相关的环评备案手续已由甲方办理，公司作为项目的总承包方或专业承包方，无需办理相关备案及环评手续。偿还银行借款和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需办理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 （一）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

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 36,400.00 万元用于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需投入总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纳赤河中上游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19,638.04	12,000.00
2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12,967.94	3,000.00
3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二期（EPC）	7,079.01	3,000.00
4	维西县永春河流域生态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EPC）	11,747.74	3,000.00
5	灵璧县磬云山国家地质公园优质旅游提升 EPC 项目	7,190.91	5,000.00
6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城市增绿补绿工程项目总承包（EPC）	5,516.42	4,000.00
7	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景观提升工程（二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3,325.04	2,400.00
8	雄安新区悦容公园二期工程景观绿化一标段	3,472.00	2,000.00
9	拉姆央措湖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3,255.57	2,000.00
-	合计	74,192.67	36,400.00

#### 1、本项目投资的必要性

##### （1）募投项目实施可有效提升公司在园林绿化行业的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建设项目的设计、施工以及苗木花卉种植与销售业务。近年来，公司把握近年来中小城市发展的契机，以规划设计作为突破口，以传承城市人文、打造一城一景等先进的规划理念和设计手法赢得客户的认可，并在拓展当地市场的过程中，通过提出和不断完善“水、路、绿、景、城”五位一体的城市生态整体提升方案，逐步建立起一定的知名度和规划设计业务承接合作关系，业务范围逐步扩大，逐步形成“五城在建、三城储备、三城开拓”的滚动发展态势。拓展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上述募

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可有效提升公司在园林绿化行业的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市场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

### **(2) 通过募集资金增强资金实力, 匹配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 公司自有资金难以完全满足所有项目的资金需求, 而新增银行借款等间接融资方式将会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 增加利息支出, 为了在园林绿化行业持续保持竞争优势, 进一步拓展业务规模, 公司迫切需要通过长期资金满足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通过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一方面有利于缓解公司大型园林工程施工项目开展带来的资金压力, 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 增强公司的行业竞争力; 另一方面能够有效降低公司利息支出和财务风险, 改善公司资本结构, 增强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

### **(3) 通过募集资金可以保障项目按期实施, 从而保障未来营业收入稳定增长**

根据园林绿化行业惯例, 业主方主要根据项目工程进度按月、季度或者工程节点支付工程款。在项目实际的施工过程中, 业主方支付工程款进度与公司向供应商支付采购款进度不会完全匹配, 园林绿化施工企业往往需要自行垫付大量的材料款及人工费用等项目必要开支, 先行投入大量自由资金。因此, 公司通过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有助于保证项目按照进度顺利实施, 从而保障未来营业收入稳定增长。

## **2、本项目投资的可行性**

### **(1) 园林绿化行业广阔的市场空间为公司拓展业务提供保障**

园林绿化行业是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初, 伴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崛起而发展起来的。国务院 1992 年颁布的《城市绿化条例》的进一步实施, 使得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进入了标准化、法制化的轨道; 行业发展进入了全面发展期。2001 至 2011 年间, 国家经济的高速发展和房地产行业的迅猛发展, 形成了对园林绿化巨大的市场需求, 大量的园林绿化企业诞生, 整个行业进入了高速发展的时期。2012 年 11 月, 党的十八大报告中首次提出了建设“美丽中国”的执政理念, 2015 年 10 月召开的十八届五中全会上, “美丽中国”和“增强生态文明建设”被纳入“十三五规划”, 2017 年 10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指出, 要持续“加

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2019年10月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2021年10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要求“坚持生态优先、节约优先、保护优先,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同步推进物质文明建设与生态文明建设,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推进城市更新行动、乡村建设行动,加快转变城乡建设方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这些国家政策的发布和实施,极大的拉动了国内园林绿化行业市场需求,刺激了国内园林绿化产业的发展,使园林绿化行业迎来了发展的新机遇。

具体说明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公司所属行业基本情况”之“(二)行业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 **(2) 公司营业收入及订单金额不断增长、良好的业务发展态势为公司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业务基础**

近年来,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稳步增长,订单金额不断增加。2019年-2021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为83,204.48万元、93,237.51万元和95,841.66万元,复合增长率为7.33%,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7,569.62万元;在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深挖香格里拉、维西、珠海等地的市场,并拓展了灵璧、宿迁、云梦、丹江口等多个新市场,储备了元江、太湖等多个新地区的业务。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在手订单尚未确认产值金额为155,703.26万元,公司在手订单充足。良好的业务发展态势是公司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坚实业务基础。

### **(3) 健全的资质、专业的人才和技术储备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在经过二十多年的不断发展开拓,公司业务资质健全,同时具备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工程设计乙级、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二级等资质,先后荣获过“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全国十佳优秀园林企业”、“全国十佳优秀园林设计企业”、“全国优秀园林施工企业”、“全国园艺杯优秀施工企业”等多项荣誉。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积极引进和培养各类专业技术、管理人才，具备经验丰富的高层管理团队和执行力强的中层管理人员，已经拥有了较为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和人才储备。同时，公司内部设立了研究院，负责苗木培植、生态修复技术等领域的研究开发，在湿地生态修复、盐碱地修复、园林植物新品种、智慧园林管理系统等方面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健全的资质、专业的人才和技术储备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 **(4) 公司具备丰富的项目实施能力，足以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公司已逐步积累了丰富的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项目实践经验，围绕着国家提出的“城市双修”理念及海绵城市等政策的指导，重点布局和研究中小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的运作模式，从“水、路、绿、景、城”五维度修复城市景观面貌，通过设计、施工一体化等模式，项目类型包括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项目、城市景观项目和文化建筑项目等。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为公司打造了高素质的施工管理团队，公司具备较强的项目实施能力，为公司业务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奠定了基础。公司丰富的园林绿化实施经验及项目实施能力将保障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 **3、项目的具体情况**

#### **(1) 纳赤河中上游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 **①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纳赤河中上游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投资总额：19,638.04 万元（按暂估工程总承包测算）

项目建设期间：项目建设期限为 24 个月

项目实施主体：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香格里拉市金埔园林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址：云南省香格里拉市纳赤河中上游流域

##### **②项目投资构成**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19,638.04 万元，其中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 12,000.00 万

元，具体投资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工程施工成本	17,641.71	12,000.00
2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1,996.33	0.00
	<b>合计</b>	<b>19,638.04</b>	<b>12,000.00</b>

各项明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施工成本	17,641.71	89.83%
1	绿化苗木	3,170.83	16.15%
1.1	乔木	1,647.39	8.39%
1.2	灌木	749.42	3.82%
1.3	地被	741.53	3.78%
1.4	草花	32.49	0.17%
2	土建材料	6,351.57	32.34%
2.1	地材	2,125.87	10.83%
2.2	花岗岩	854.59	4.35%
2.3	钢筋	507.23	2.58%
2.4	其他土建材料	2,863.88	14.58%
3	安装材料	756.16	3.85%
3.1	管材	242.46	1.23%
3.2	电缆	212.16	1.08%
3.3	灯具	238.48	1.21%
3.4	其他	63.06	0.32%
4	劳务成本	2,699.56	13.75%
5	专业分包	3,627.72	18.47%
6	机械租赁	1,035.87	5.27%
二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1,996.33	10.17%
	<b>合计</b>	<b>19,638.04</b>	<b>100.00%</b>

上述项目投资金额系根据项目设计、施工合同的约定以及实际项目需求进行测算；工程建设价格参照相关供应商报价信息或市场价格估算。测算同时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及实施进度等基础上估算项目投资总额，具体数额

明细安排及测算过程合理。

### ③项目实施进度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的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将在施工期间按照建设实际进展情况的需要支出。

### ④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毛利率为 44.29%，项目建成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 (2)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 ①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项目投资总额：12,967.94 万元（按暂估工程总承包测算）

项目建设期间：总工期 900 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 870 日历天

项目实施主体：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址：云南省香格里拉市奶子河流域

### ②项目投资构成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12,967.94 万元，其中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工程施工成本	11,985.02	3,000.00
2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982.92	0.00
	<b>合计</b>	<b>12,967.94</b>	<b>3,000.00</b>

各项明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施工成本	11,985.02	92.42%
1	绿化苗木	3,259.53	25.14%
1.1	乔木	1,543.81	11.90%
1.2	灌木	885.89	6.83%
1.3	地被	783.67	6.04%
1.4	草花	46.16	0.36%
2	土建材料	4,047.59	31.21%
2.1	地材	1,240.95	9.57%
2.2	花岗岩	763.95	5.89%
2.3	钢筋	855.73	6.60%
2.4	其他土建材料	1,186.96	9.15%
3	安装材料	269.23	2.08%
3.1	管材	45.73	0.35%
3.2	电缆	70.50	0.54%
3.3	灯具	134.95	1.04%
3.4	其他	18.05	0.14%
4	劳务成本	2,048.13	15.79%
5	专业分包	1,376.34	10.61%
6	机械租赁	984.20	7.59%
二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982.92	7.58%
	<b>合计</b>	<b>12,967.94</b>	<b>100.00%</b>

上述项目投资金额系根据项目设计、施工合同的约定以及实际项目需求进行测算；工程建设价格参照相关供应商报价信息或市场价格估算。测算同时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及实施进度等基础上估算项目投资总额，具体数额明细安排及测算过程合理。

### ③项目实施进度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的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将在施工期间按照建设实际进展情况的需要支出。

### ④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毛利率为 40.23%，项目建成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 (3)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二期（EPC）

#### ①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二期（EPC）

项目投资总额：7,079.01 万元（按暂估工程总承包测算）

项目建设期间：总工期 730 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 700 日历天

项目实施主体：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址：云南省香格里拉市奶子河流域

#### ②项目投资构成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7,079.01 万元，其中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工程施工成本	6,097.60	3,000.00
2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981.41	0.00
	<b>合计</b>	<b>7,079.01</b>	<b>3,000.00</b>

各项明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施工成本	6,097.60	86.14%
1	绿化苗木	1,332.15	18.82%
1.1	乔木	773.55	10.93%
1.2	灌木	241.61	3.41%
1.3	地被	223.18	3.15%
1.4	草花	93.81	1.33%
2	土建材料	2,168.73	30.64%
2.1	地材	815.47	11.52%
2.2	花岗岩	341.80	4.83%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2.3	钢筋	195.47	2.76%
2.4	其他土建材料	815.99	11.53%
3	安装材料	297.08	4.20%
3.1	管材	122.93	1.74%
3.2	电缆	95.20	1.34%
3.3	灯具	63.29	0.89%
3.4	其他	15.66	0.22%
4	劳务成本	864.33	12.21%
5	专业分包	947.10	13.38%
6	机械租赁	488.21	6.90%
二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981.41	13.86%
	<b>合计</b>	<b>7,079.01</b>	<b>100.00%</b>

上述项目投资金额系根据项目设计、施工合同的约定以及实际项目需求进行测算；工程建设价格参照相关供应商报价信息或市场价格估算。测算同时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及实施进度等基础上估算项目投资总额，具体数额明细安排及测算过程合理。

### ③项目实施进度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的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将在施工期间按照建设实际进展情况的需要支出。

### ④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毛利率为 42.35%，项目建成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 **(4) 维西县永春河流域生态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EPC）**

### ①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维西县永春河流域生态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EPC）

项目投资总额：11,747.74 万元（按暂估工程总承包测算）

项目建设期间：720 日历天

项目实施主体：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址：云南省维西县永春河流域

## ②项目投资构成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11,747.74 万元，其中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工程施工成本	10,948.02	3,000.00
2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799.72	0.00
	<b>合计</b>	<b>11,747.74</b>	<b>3,000.00</b>

各项明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施工成本	10,948.02	93.19%
1	绿化苗木	1,885.63	16.05%
1.1	乔木	526.77	4.48%
1.2	灌木	257.92	2.20%
1.3	地被	1,075.77	9.16%
1.4	草花	25.17	0.21%
2	土建材料	3,387.48	28.84%
2.1	地材	1,384.79	11.79%
2.2	花岗岩	403.33	3.43%
2.3	钢筋	688.21	5.86%
2.4	其他土建材料	911.15	7.76%
3	安装材料	242.28	2.06%
3.1	管材	54.85	0.47%
3.2	电缆	76.64	0.65%
3.3	灯具	98.14	0.84%
3.4	其他	12.65	0.11%
4	劳务成本	1,861.41	15.84%
5	专业分包	2,794.97	23.79%
6	机械租赁	776.25	6.61%
二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799.72	6.8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合计	11,747.74	100.00%

上述项目投资金额系根据项目设计、施工合同的约定以及实际项目需求进行测算；工程建设价格参照相关供应商报价信息或市场价格估算。测算同时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及实施进度等基础上估算项目投资总额，具体数额明细安排及测算过程合理。

### ③项目实施进度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的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将在施工期间按照建设实际进展情况的需要支出。

### ④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毛利率为 41.67%，项目建成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 (5) 灵璧县磬云山国家地质公园优质旅游提升 EPC 项目

### ①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灵璧县磬云山国家地质公园优质旅游提升 EPC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7,190.91 万元（按暂估工程总承包测算）

项目建设期间：290 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 270 日历天

项目实施主体：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址：安徽省灵璧县渔沟镇东磬云山国家地质公园

### ②项目投资构成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7,190.91 万元，其中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工程施工成本	6,653.73	5,000.00
2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537.18	0.00
	合计	7,190.91	5,000.00



各项明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施工成本	6,653.73	92.53%
1	绿化苗木	4,035.57	56.12%
1.1	乔木	751.33	10.45%
1.2	灌木	607.72	8.45%
1.3	地被	2,466.66	34.30%
1.4	草花	209.86	2.92%
2	劳务成本	1,147.60	15.96%
3	专业分包	850.09	11.82%
4	机械租赁	620.47	8.63%
二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537.18	7.47%
	<b>合计</b>	<b>7,190.91</b>	<b>100.00%</b>

上述项目投资金额系根据项目设计、施工合同的约定以及实际项目需求进行测算；工程建设价格参照相关供应商报价信息或市场价格估算。测算同时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及实施进度等基础上估算项目投资总额，具体数额明细安排及测算过程合理。

### ③项目实施进度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的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将在施工期间按照建设实际进展情况的需要支出。

### ④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毛利率为 35.00%，项目建成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 （6）维西傈僳族自治县城市增绿补绿工程项目总承包（EPC）

### ①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维西傈僳族自治县城市增绿补绿工程项目总承包（EPC）

项目投资总额：5,516.42 万元（按暂估工程总承包测算）

项目建设期间：590 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 545 日历天

项目实施主体：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址：云南省维西县

## ②项目投资构成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5,516.42 万元，其中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工程施工成本	5,214.18	4,000.00
2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302.24	0.00
	<b>合计</b>	<b>5,516.42</b>	<b>4,000.00</b>

各项明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施工成本	5,214.18	94.52%
1	绿化苗木	2,268.79	41.13%
1.1	乔木	573.03	10.39%
1.2	灌木	85.76	1.55%
1.3	地被	1,208.23	21.90%
1.4	草花	401.77	7.28%
2	土建材料	1,521.09	27.57%
2.1	地材	533.54	9.67%
2.2	花岗岩	302.98	5.49%
2.3	钢筋	143.77	2.61%
2.4	其他土建材料	540.80	9.80%
3	安装材料	80.56	1.46%
3.1	管材	16.53	0.30%
3.2	电缆	35.65	0.65%
3.3	灯具	24.88	0.45%
3.4	其他	3.50	0.06%
4	劳务成本	557.68	10.11%
5	专业分包	559.67	10.15%
6	机械租赁	226.39	4.10%
二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302.24	5.48%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合计	5,516.42	100.00%

上述项目投资金额系根据项目设计、施工合同的约定以及实际项目需求进行测算；工程建设价格参照相关供应商报价信息或市场价格估算。测算同时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及实施进度等基础上估算项目投资总额，具体数额明细安排及测算过程合理。

### ③项目实施进度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的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将在施工期间按照建设实际进展情况的需要支出。

### ④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毛利率为 40.00%，项目建成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 (7) 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景观提升工程(二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 ①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景观提升工程（二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3,325.04 万元（按暂估工程总承包测算）

项目建设期间：150 日历天

项目实施主体：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址：宿迁市化工产业园

### ②项目投资构成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3,325.04 万元，其中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 2,400.0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工程施工成本	3,219.25	2,400.00

2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105.79	0.00
	<b>合计</b>	<b>3,325.04</b>	<b>2,400.00</b>

各项明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施工成本	3,219.25	96.82%
1	绿化苗木	938.59	28.23%
1.1	乔木	380.78	11.45%
1.2	灌木	22.38	0.67%
1.3	地被	500.79	15.06%
1.4	草花	34.64	1.04%
2	土建材料	655.99	19.73%
2.1	地材	346.50	10.42%
2.2	花岗岩	217.46	6.54%
2.3	钢筋	17.49	0.53%
2.4	其他土建材料	74.54	2.24%
3	安装材料	124.06	3.73%
3.1	管材	79.87	2.40%
3.2	电缆	24.67	0.74%
3.3	灯具	12.56	0.38%
3.4	其他	6.96	0.21%
4	劳务成本	494.14	14.86%
5	专业分包	636.28	19.14%
6	机械租赁	370.19	11.13%
二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105.79	3.18%
	<b>合计</b>	<b>3,325.04</b>	<b>100.00%</b>

上述项目投资金额系根据项目设计、施工合同的约定以及实际项目需求进行测算；工程建设价格参照相关供应商报价信息或市场价格估算。测算同时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及实施进度等基础上估算项目投资总额，具体数额明细安排及测算过程合理。

### ③项目实施进度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

的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将在施工期间按照建设实际进展情况的需要支出。

#### ④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毛利率为 25.00%，项目建成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 (8) 雄安新区悦容公园二期工程景观绿化一标段

#### ①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雄安新区悦容公园二期工程景观绿化一标段

项目投资总额：3,472.00 万元（按暂估工程总承包测算）

项目建设期间：10 个月

项目实施主体：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址：雄安新区悦容公园

#### ②项目投资构成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3,472.00 万元，其中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工程施工成本	3,112.00	2,000.00
2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360.00	0.00
	<b>合计</b>	<b>3,472.00</b>	<b>2,000.00</b>

各项明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施工成本	3,112.00	89.63%
1	绿化苗木	1,237.00	35.63%
1.1	乔木	883.23	25.44%
1.2	灌木	96.84	2.79%
1.3	地被	243.09	7.00%
1.4	草花	13.84	0.40%
2	土建材料	728.00	20.97%
2.1	地材	411.00	11.84%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2.2	花岗岩	20.00	0.58%
2.3	钢筋	69.64	2.01%
2.4	其他土建材料	227.36	6.55%
3	安装材料	170.00	4.90%
3.1	管材	56.81	1.64%
3.2	电缆	49.54	1.43%
3.3	灯具	52.30	1.51%
3.4	其他	11.35	0.33%
4	劳务成本	548.00	15.78%
5	专业分包	290.00	8.35%
6	机械租赁	139.00	4.00%
二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360.00	10.37%
	<b>合计</b>	<b>3,472.00</b>	<b>100.00%</b>

上述项目投资金额系根据项目设计、施工合同的约定以及实际项目需求进行测算；工程建设价格参照相关供应商报价信息或市场价格估算。测算同时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及实施进度等基础上估算项目投资总额，具体数额明细安排及测算过程合理。

### ③项目实施进度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的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将在施工期间按照建设实际进展情况的需要支出。

### ④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毛利率为 20.00%，项目建成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 **（9）拉姆央措湖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 ①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拉姆央措湖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项目投资总额：3,255.57 万元（按暂估工程总承包测算）

项目建设期间：12 个月

项目实施主体：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址：云南省香格里拉市

## ②项目投资构成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3,255.57 万元，其中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工程施工成本	3,025.80	2,000.00
2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229.77	0.00
	<b>合计</b>	<b>3,255.57</b>	<b>2,000.00</b>

各项明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施工成本	3,025.80	92.94%
1	绿化苗木	605.33	18.59%
1.1	乔木	224.75	6.90%
1.2	灌木	181.84	5.59%
1.3	地被	153.50	4.71%
1.4	草花	45.24	1.39%
2	土建材料	886.35	27.23%
2.1	地材	327.65	10.06%
2.2	花岗岩	236.73	7.27%
2.3	钢筋	129.68	3.98%
2.4	其他土建材料	192.29	5.91%
3	安装材料	83.05	2.55%
3.1	管材	16.97	0.52%
3.2	电缆	40.99	1.26%
3.3	灯具	23.38	0.72%
3.4	其他	1.71	0.05%
4	劳务成本	451.18	13.86%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5	专业分包	850.68	26.13%
6	机械租赁	149.21	4.58%
二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229.77	7.06%
	<b>合计</b>	<b>3,255.57</b>	<b>100.00%</b>

上述项目投资金额系根据项目设计、施工合同的约定以及实际项目需求进行测算；工程建设价格参照相关供应商报价信息或市场价格估算。测算同时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及实施进度等基础上估算项目投资总额，具体数额明细安排及测算过程合理。

### ③项目实施进度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的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将在施工期间按照建设实际进展情况的需要支出。

### ④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毛利率为 42.36%，项目建成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 4、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效益测算过程、依据及合理性

公司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主要通过项目施工，按照合同约定收取工程款，获取工程施工毛利，从而实现项目效益。经测算，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建筑施工工程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项目预计总产值	项目预计总成本	毛利	毛利率
1	纳赤河中上游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35,674.26	35,251.84	19,638.04	15,613.80	44.29%
2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21,697.13	21,697.13	12,967.94	8,729.19	40.23%
3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二期（EPC）	12,548.57	12,279.29	7,079.01	5,200.28	42.35%
4	维西县永春河流域生态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EPC）	20,140.13	20,140.13	11,747.74	8,392.39	41.67%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项目预计总产值	项目预计总成本	毛利	毛利率
5	灵璧县磬云山国家地质公园优质旅游提升 EPC 项目	11,347.94	11,062.94	7,190.91	3,872.03	35.00%
6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城市增绿补绿工程项目总承包 (EPC)	9,194.04	9,194.04	5,516.42	3,677.62	40.00%
7	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景观提升工程 (二期) 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项目	4,563.35	4,433.35	3,325.04	1,108.31	25.00%
8	雄安新区悦容公园二期工程景观绿化一标段	4,340.00	4,340.00	3,472.00	868.00	20.00%
9	拉姆央措湖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5,744.25	5,648.52	3,255.57	2,392.95	42.36%
-	合计	125,249.67	124,047.24	74,192.67	49,854.57	40.19%

### (1) 项目预计总收入额的测算

根据项目合同金额和项目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 计算得出项目预计总收入额。

### (2) 项目预算总成本额的测算

根据项目施工的具体内容, 分别按照绿化苗木、土建材料、专业分包、劳务分包、机械租赁、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等对上述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的总成本进行测算, 其中绿化苗木、土建材料、安装材料、机械租赁成本按照相关规范文件要求并参考相关供应商报价信息或市场价格以预估使用材料及工程量、设备数量等进行估算、专业分包及劳务分包成本参照公司同类项目专业分包价格、劳务用工价格和预估工人数量及工时等进行估算、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主要根据项目现场管理人员薪酬、现场临时设施、园林绿化养护计提及其他费用等进行估算, 具体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绿化苗木	土建材料	安装材料	专业分包	劳务分包	机械租赁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小计
1	纳赤河中上游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3,170.83	6,351.57	756.16	3,627.72	2,699.56	1,035.87	1,996.33	19,638.04
2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3,259.53	4,047.59	269.23	1,376.34	2,048.13	984.20	982.92	12,967.94
3	香格里拉市奶子河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二期 (EPC)	1,332.15	2,168.73	297.08	947.10	864.33	488.21	981.41	7,079.01

序号	项目名称	绿化苗木	土建材料	安装材料	专业分包	劳务分包	机械租赁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小计
4	维西县永春河流域生态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EPC)	1,885.63	3,387.48	242.28	2,794.97	1,861.41	776.25	799.72	11,747.74
5	灵璧县磬云山国家地质公园优质旅游提升 EPC 项目	4,035.57	-	-	850.09	1,147.60	620.47	537.18	7,190.91
6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城市增绿补绿工程项目总承包(EPC)	2,268.79	1,521.09	80.56	559.67	557.68	226.39	302.24	5,516.42
7	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景观提升工程(二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938.59	655.99	124.06	636.28	494.14	370.19	105.79	3,325.04
8	雄安新区悦容公园二期工程景观绿化一标段	1,237.00	728.00	170.00	290.00	548.00	139.00	360.00	3,472.00
9	拉姆央措湖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605.33	886.35	83.05	850.68	451.18	149.21	229.77	3,255.57

### (3) 项目毛利率与发行人报告期内毛利率的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7.76%、27.06%、28.62%和 33.16%,报告期内,工程施工毛利率基本稳定并呈增长趋势。募投项目中“灵璧县磬云山国家地质公园优质旅游提升 EPC 项目”、“宿迁化工产业园二期”和“雄安新区悦容公园二期工程景观绿化一标段”毛利率与公司毛利率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募投项目毛利率高于公司平均毛利率,主要因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位于香格里拉、维西县等高寒高海拔地区,该地区施工难度较大,且存在一定的技术门槛,对项目团队的专业性要求较高,因此毛利率高于其他地区。

综上,发行人根据项目合同金额对预计总收入进行测算,根据项目施工具体内容按各项成本费用对预算总成本进行测算,上述建筑施工工程项目经测算的毛利率存在合理性,因此,上述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的效益测算过程严谨,依据充分,具有合理性。

## (二) 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 1、项目概况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5,600.00 万元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降低公司财务风险,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快速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

##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 (1) 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提供保障

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建设项目的设计、施工以及苗木花卉种植与销售业务，其中以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项目为主，公司园林绿化施工项目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单项合同金额较大，公司承接该类项目后往往需要垫付大额资金。公司通过提出和不断完善“水、路、绿、景、城”五位一体的城市生态整体提升方案，业务范围逐步扩大，从而对公司营运资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19年至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83,204.48万元、93,237.51万元和95,841.66万元，保持了持续的增长；2022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57,569.62万元，同比下降16.13%。通过将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提供保障。

### (2) 优化财务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将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快速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有效保障业务发展的稳定性。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有助于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公司的资金实力亦将得到有效提升，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进一步增强。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当前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公司经济效益持续提升和企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实现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规定，方案切实可行。

## 3、补流流动资金规模的合理性

根据销售百分比法，公司2022年至2024年新增流动资金缺口规模为19,513.47万元，具体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如下：

### (1) 测算依据

公司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础，结合公司2019年至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

情况，对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营业收入进行估算。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各年营业收入对应的增长率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5,841.66	93,237.51	83,204.48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	2.79%	12.06%	-
2019-2021 年平均增长率	7.43%		
2019-2021 年复合增长率	7.33%		
报告期内最高增长率	12.06%		
预测 2022 年至 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	7.33%		

假设 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维持在 7.33%，且主营业务、经营模式保持稳定不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各项经营性资产和经营性负债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不变（以 2021 年度各项指标占营业收入比重确认），综合考虑各项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与销售收入的比例关系等因素，利用销售百分比法对流动资金缺口进行计算。该方法的具体计算过程为：估算 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导致的相关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的变化，进而估算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公司未来几年新增流动资金缺口计算公式如下：

①流动资金占用额=营业收入×（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销售百分比+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销售百分比+预付款项销售百分比+存货销售百分比-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销售百分比-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销售百分比-应付职工薪酬销售百分比-应交税费销售百分比）；

②补充流动资金需求规模=2024 年预计流动资金占用额-2021 年流动资金占用额；

③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销售百分比=（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价值/当期营业收入）×100%；其他科目以此类推。

## （2）测算过程

根据上述假设测算预计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 95,841.66 万元，假设 2022-2024 年，营业收入按 7.33%继续增长，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与营业收入保持较稳定的比例关系，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各年末的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各年估算营业收入×2021 年度各项

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占营业收入比重，公司未来三年新增流动资金缺口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项目	2021年		2022-2024年预测（万元）		
	金额 （万元）	占营业 收入比例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95,841.66	100.00%	102,866.86	110,407.00	118,499.83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融资	561.49	0.59%	602.65	646.82	694.23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193,247.62	201.63%	207,412.67	222,616.02	238,933.78
预付款项	60.39	0.06%	64.82	69.57	74.67
存货	6,809.15	7.10%	7,308.26	7,843.95	8,418.91
经营性流动资产	200,678.65	209.39%	215,388.40	231,176.37	248,121.5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3,045.86	107.52%	110,599.12	118,706.04	127,407.19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2,731.19	2.85%	2,931.39	3,146.26	3,376.88
应付职工薪酬	1,977.64	2.06%	2,122.60	2,278.18	2,445.17
应交税费	10,384.05	10.83%	11,145.20	11,962.15	12,838.97
经营性流动负债	118,138.74	123.26%	126,798.31	136,092.62	146,068.21
流动资金占用额	82,539.91	86.12%	88,590.09	95,083.74	102,053.38
2024年营运资金需求 较2021年增加额	19,513.47				

注：上表仅为依据特定假设进行的财务测算，不构成公司对于未来业绩的预测或承诺。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2022年至2024年营运资金需求为19,513.47万元。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15,60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未超过公司资金缺口，测算具有谨慎性、合理性。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规定：“通过配股、发行优先股或董事会确定发行对象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的，可以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通过其他方式募集资金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占本次拟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30.00%，符合上述法规的要求。

###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发展战略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立足于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围绕现有主营业务进行，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科学论证。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

运用是以现有主营业务为基础，结合公司未来市场布局及自身发展规划，提升公司行业知名度、市场影响力及核心竞争力的重大战略举措。

### **1、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

募投项目中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深耕香格里拉、维西、灵璧等重点城市，进一步加大公司在中小城市的战略布局，逐步完善公司“水、路、绿、景、城”五位一体的城市生态整体提升业务模式，从而提升并充分展现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及核心竞争力，以满足公司抓住中小城市在转型升级中对园林绿化的市场机会，实现业务规模持续发展壮大的需求。

### **2、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带来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实现公司发展战略。

##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以及未来公司战略发展和业务拓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空间。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可有效提升公司在园林绿化行业的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当前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公司经济效益持续提升和企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有助于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公司的资金实力亦将得到有效提升，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扩张后营运资金的周转需求。

###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规模相应增加，资金实力得到进一步提升，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可转债的票面利率较低，在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随着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同时，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公司相关项目效益将逐步释放，公司整体经营规模、

盈利能力将得到一定提升。

##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公司最近三年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上市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董事会编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关于发行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资信评级报告；
- （六）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